

平安e生保互联网住院医疗保险（2023版） 服务手册

(版本号：PAHHS202209PM209H20046220914)

本服务手册旨在指导您更好地使用服务，如与保险合同有差异，请以保险合同为准。

尊敬的先生/女士：

感谢您选择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很荣幸为您提供服务！

您的《平安e生保互联网住院医疗保险》（以下简称“本合同”）由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保。

同时，为履行相关保险责任，由本公司委托第三方服务商为您提供在保险合同中约定的以下服务：

- 就医服务
 - (1) 住院就医安排
 - (2) 国内第二诊疗(18种重疾)
 - (3) 暖心陪诊服务
 - (4) 7天住院陪护
 - (5) 康复护理服务包

本服务手册旨在帮助您了解上述服务的具体内容及申请流程，以便更好地维护您的权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敬请注意

- 本服务手册旨在指导您更好地使用保险合同相关的各项服务，如发现相关内容与保险合同不一致，请以保险合同为准。
- 本服务手册中介绍的保险合同相关的各项服务有效期与保险合同有效期一致。
- 等待期：服务等待期与保险责任等待期一致。等待期内无法申请使用保险合同相关的各项服务，转保无等待期。
- 本公司将结合医疗服务环境等情况动态优化或调整保险合同相关的各项服务的有关款项，本公司保留对本服务手册所有细则的解释、服务内容的变更等权利。您可下载平安健康保险 APP 查询本服务手册的最新版本。



- 请您完整阅读本服务手册，尤其是其中加粗字体部分内容。

本服务手册名词定义释义

等待期：本合同生效日起30内（含第30天）为等待期，转保无服务等待期。

犹豫期：自您签收本主险合同或收到本主险合同电子保险单次日起，有15日的犹豫期，犹豫期内提出解除合同，我们将无息退还您所支付的全部保险费。附件

医院：本合同所指医院为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医疗机构。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合法经营的二级以上（含二级）公立医院，不包括疗养院、护理院、康复中心、戒酒或戒毒中心、精神心理治疗中心以及无相应医护人员或设备的二级或三级医院的联合医院或联合病房。

确诊初次罹患：指自被保险人出生之日起第一次经医院确诊患有某种疾病，而不是指自本合同保险期间内第一次经医院确诊患有某种疾病。例如，本合同生效为2021年5月1日，被保险人自出生后第一次经医院确诊罹患“恶性肿瘤”的时间，以及是否满足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初次确诊条件的核定结论见下表：

自出生后初次确诊时间	是否满足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初次确诊条件
2021年5月1日之前	否
2021年5月1日起的30日（含）内	否
2021年5月1日起的30日后	是

目录

- 一. 就医服务内容
- 二. 其他注意事项
- 三. 隐私授权与服务声明
- 四. 投诉反馈
- 五. 相关附件

一、 就医服务内容

1.1 住院就医安排

● 服务内容

客户因患病需医院住院治疗时，为客户协调安排进行住院治疗。在客户获得并提供住院单后，为其安排主诊医生或优选推荐医生的住院床位。

适用人群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经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专科医生确诊需住院治疗并开具住院单。
使用前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等待期后方可使用 ●已获取服务范围内医院开具的住院单 ●服务安排并不代表保单理赔结果，最终理赔结论仍需理赔提交后以我司最终理赔结论为准。
服务范围	北京、上海、广州及深圳等140个城市，1002家专科或综合医院（详见附件一）
注意事项	住院就医安排服务完成预约后，因客户原因放弃或取消服务的，视同该次服务已完成

请注意：如开具**特需部**住院单，不在本主险合同理赔范围内，请关注您的保险责任的理赔范围并慎重选择开具住院单的类型。

● 服务标准

客户提交申请，自客户提交住院单之日后的平均10个工作日内安排住院床位。

● 服务期限

保单过等待期后（转保无等待期），在保单有效期内，客户可随时在平安健康保险 APP 申请，但一个保单年度内仅限1次且不可跨保单年度累计。

● 服务流程



- 1) 登录平安健康保险 APP
- 2) 右下角选择【我的】，点击【保单数】
- 3) 选择对应保单，点击【我要就医】
- 4) 确认就诊人，选择【住院安排】
- 5) 按照页面提示提供相关信息，进行服务申请（必须提供所需住院医院开具的住院单）；
- 6) 健康专员与客户沟通确定治疗安排及方案
- 7) 确定就医方案后，平均10个工作日内协助客户完成入院
- 8) 入院当天，全程陪同客户完成入院流程

Q: 哪些疾病可以申请住院就医安排服务，需要什么材料？

A: 住院就医安排服务不限制疾病，但是需要医生开具住院单，即医生认为该疾病有住院指征，需要住院治疗，我司可协调医院床位，并在住院当天安排陪诊人员全程协助您尽快入住病房，省去您长时间排队的烦恼。请在申请服务时将医院开具的住院单拍照上传，健康专员将在1个工作日内与您取得联系，为您提供服务，请保持手机畅通。

Q: 申请服务需要额外付钱吗？

A: 使用本合同约定的保险合同相关的各项服务时不会向您收取任何服务费用，但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医疗费用需要您自行承担，如住院押金，药费，手术费、第三方提供的服务等。

1.2 国内第二诊疗(18种重疾)

● 服务内容

根据被保险人的疾病情况和就医需求，由专业的分诊医生协助被保险人根据需求预约专家，提供专业书面的诊疗建议和治疗方案建议。

使用人群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经医院专科医生确诊附件二中包含的18种重疾
使用前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等待期后方可使用 ●提供医院出具的门诊病历 ●如客户申请现场面诊的，医院就诊时相关门诊费用自理 ●服务之外治疗费用由客户承担（检查费、治疗费、药费等）
专家范围	北京、上海、广州等40个城市，200+家专科或综合医院的1200余名专家团队（详见附件一）
注意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国内专家二诊完成预约后，因客户原因放弃或取消服务的，视同该次服务已完成； ●国内专家二诊须基于已明显诊断后使用，如已检查未经专科医生明确诊断的，建议先自行就诊待专科医生明确诊断后再行申请本服务；

● **服务标准**

客户提交申请，自确诊需求及材料收集完成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反馈专家（副主任以上职称）书面回复的第二诊疗意见报告。

● **服务期限**

保单过等待期后（转保无等待期），在保单有效期内，客户可随时在平安健康保险 APP 申请，但一个保单年度内仅限1次且不可跨保单年度累计。

● **服务流程**



- 1) 登录平安健康保险 APP
- 2) 右下角选择【我的】，点击【保单数】
- 3) 选择对应保单，点击【我要就医】
- 4) 确认就诊人，选择【专家二诊】
- 5) 按照页面提示提供相关信息，进行服务申请（必须提供已初步确诊的相关病历资料）
- 6) 健康专员与客户联系，协助进一步完善收集资料，并确定二诊专家
- 7) 5个工作日内将相关书面诊疗意见反馈客户

● **常见问答**

Q: 哪些疾病可以申请国内专家二诊服务，需要什么材料？

A: 国内专家二诊仅限经医院专科医生确诊的18种重疾患者，您需提供门诊、住院病历、影像资料、出院小结、检查报告等相关材料。

Q: 申请国内专家二诊可以指定医生吗？

A: 国内专家二诊可以指定医院，指定科室，但是不能指定医生，我们的供应商对专家的擅长比客户更专业，故一般情况下由供应商找到相应疾病的专家帮您出具书面第二诊疗报告。

1.3 暖心陪诊服务

● **服务项目**

根据被保险人的就医陪同需求，由熟悉医院服务流程的自有陪诊专员、有医学背景经验丰富的陪诊人员或专业在职护士，为客户提供全程就医陪同服务，可提供暖心陪诊礼包、建卡取号、陪就诊、陪缴费、陪检查、陪取药、陪输液、陪取报告、康复陪同、治疗陪同等服务，服务覆盖全国31个省337个城市。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暖心陪诊礼包	陪诊礼包，就医过程更暖心
建卡取号	客户就诊期间，陪诊专员全程陪同就诊，协助患者院内取号、挂号

现场陪诊	包含诊前迎候接待，就诊导引，陪同缴费、就诊、做相应检查、取送检查和化验结果、取药、心理疏导等服务
代取报告	协助客户领取就诊时段内可出的报告
协助预约复诊	协助用户按照医院规则在服务台预约复诊号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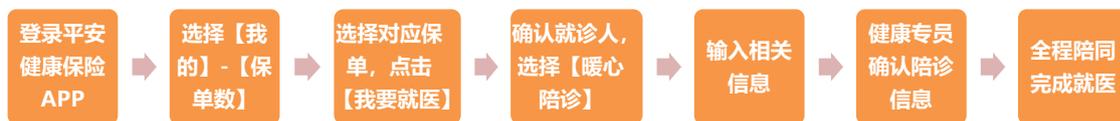
使用人群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有就医陪同需求
使用前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等待期后方可使用 ●服务之外治疗费用由客户承担（检查费、治疗费、药费等）
覆盖范围	北京、上海、广州等337个城市（详见附件三）
注意事项	●暖心陪诊完成预约后，因客户原因放弃或取消服务的，视同该次服务已完成

● 服务标准

客户提交申请，工作日4小时内工作人员响应需求，24小时内反馈服务预约安排，服务时长4小时（以系统预约陪诊时间点起算）

注意：客户需提前2个工作日提出服务申请

● 服务流程



- 1) 登录平安健康保险 APP
- 2) 右下角选择【我的】，点击【保单数】
- 3) 选择对应保单，点击【我要就医】
- 4) 确认就诊人，选择【暖心陪诊】
- 5) 按照页面提示提供相关信息，进行服务申请
- 6) 健康专员与客户联系，确认陪诊信息，交代注意事项
- 7) 就诊前陪诊人员提醒客户，确认就诊信息
- 8) 客户就诊当天由专人全程陪同完成就医

● 常见问答

Q:如果陪诊当天联系不到陪诊人员？

A: 陪诊人员一般会提前30分钟到达医院，到达后会联系客户自己所在医院位置，提醒客户会面。客户到达回拨陪诊人员电话时，可能医院部分区域可能存在信号屏蔽的情况，联系不到客户，提醒客户不要着急，陪诊人员会再次沟通客户主动联系。若陪诊人员遇当天发烧、身体不适等问题也会按时调整陪诊人员，陪诊人员会提前30分钟到达医院。

1.4 7 天住院陪护

● 服务内容

- (1) 服务对象因为疾病或意外住院接受治疗后，根据服务对象需求为其制定专属护工服务计划。
- (2) 为服务对象安排住院期间专属护工，护工将根据服务计划执行服务，可提供最长 7 天的专属护工服务，每天最长 24 小时。
- (3) 本公司指派专属责任护士，监督专属护工每日服务完成度及服务质量，并为专属护工提供必要的专业指导。
- (4) 提供住院陪护服务的城市清单见附件五
- (5) 住院陪护服务项目如下表

住院专属护工服务内容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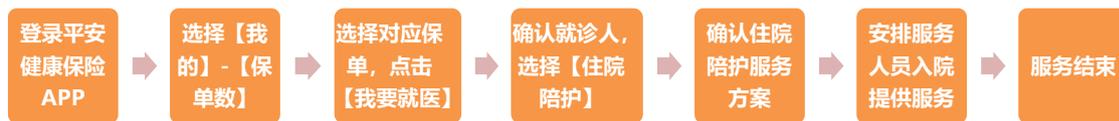
类别	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
一、 基本生活 照护	1.饮食照护	根据医嘱及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协助并完成实施： 1.1营养膳食的准备 1.2协助进食
	2.排泄照护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协助并完成实施： 2.1如厕照护 2.2床上排尿、排便（根据服务对象客观需要） 2.3纸尿裤、尿垫使用（根据服务对象客观需要）
	3.生活技能照护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协助并完成实施： 3.1穿、脱衣服 3.2上、下床 3.3床椅移动 3.4室内走动 3.5床上更换体位
	4.休憩照护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协助并完成实施： 4.1合理的休憩/睡眠的时间与适合体位 4.2 睡眠期间服务对象的一般情况观察，特殊情况记录并反馈家属及上级主管
二、 清洁与 卫生	5.个人卫生照护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协助并完成实施： 5.1面部清洁 5.2口腔清洁 5.3洗发沐浴 5.4手、足清洁 5.5修剪指/趾甲 5.6会阴部清洗（根据服务对象客观需要）
	6.环境卫生照护	根据服务对象康复环境，协助并完成实施： 6.1服务对象本人康复必要的床单整理与清洗 6.2服务对象本人康复必要的居室清洁与整理
	7.物品清洁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协助实施： 7.1服务对象本人康复必要的生活用品的清洁 7.2服务对象本人康复必要的被服的清洁 7.3服务对象本人康复必要的衣物的清洁
	8.用具清洁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协助实施： 8.1行动辅具（轮椅、拐杖、助行器等）的清洁及收纳 8.2肢体支具的清洁及收纳 8.3胸带、腹带、加压带等的清洁及收纳
三、 情况 观察	9.生命体征观察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观察生命体征： 9.1测量体温并记录 9.2测量呼吸并记录 9.3测量脉搏并记录 若发现异常及时告知家属并上报主管。
	10.一般情况观察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进行一般情况观察，若发现突发异常情况及时告知家属并上报主管，如： 10.1伤口敷料渗血，渗液明显增多； 10.2疼痛突然加剧； 10.3突发不明原因恶心、呕吐等
四、 专项	11.用药照护	根据医嘱及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协助实施： 11.1遵医嘱帮助服务对象服药

照护	12.舒适照护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必要时协助并完成实施： 12.1翻身/拍背，协助排痰 12.2物理降温
	13.安全照护	根据服务对象实际情况，必要时协助实施： 13.1 保护具的使用 13.2 护送与搬运
五、 关怀与陪同	14.心理关怀	14.1与服务对象沟通，倾听需求，鼓励表达 14.2与服务对象交流时保持正向、积极温暖的态度

● 服务标准

- (1) 客户提交申请，服务人员 12 小时之内响应服务，24 小时之内落实服务，服务人员到岗。（如遇疫情等特殊情况影响，具体以实际安排为准。）
- (2) 服务覆盖范围为附件列表中城市市区范围内的公立二级及以上医院，其他区域以实际服务申请反馈情况为准。
- (3) 保障期间服务仅限 1 次，最多提供 7 天专属护工服务，每天最多 24 小时。

● 服务流程



- 1) 登录平安健康保险 APP
- 2) 右下角选择【我的】，点击【保单数】
- 3) 选择对应保单，点击【我要就医】
- 4) 确认就诊人，选择【住院陪护】
- 5) 按照页面提示提供相关信息，进行服务申请
- 6) 健康专员与客户沟通协商，客户申请后的12小时内确定安排方案
- 7) 确定住院陪护方案后，24小时内完成服务安排
- 8) 服务结束

● 常见问题

Q: 客户陪护服务时间如何计算？

A: 保障期内住院陪护服务仅提供1次，最长提供为期7天的住院陪护。如果服务启动时客户的住院天数/服务天数不足7天，剩余天数将自动失效，客户不可以申请第2次住院陪护服务。

Q: 客户申请服务需要提交哪些材料？

A: 客户需要提交平安健康险认可的医院提供的住院单，以及病历资料、检查报告等就医材料，以便服务人员更好了解评估客户身体状况，为客户指定精准的服务计划，匹配合适的服务人员。

Q: 如果因疫情原因或医院规定，无法提供住院护工服务，怎么办？

A: 在客户申请服务后，经健康险运营人员审核通过，但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提供服务的，允许客户自行聘请其他可以提供同等服务的护工，同时核销客户权益。客户经允许自行聘请护工的，提供相应发票后，由平安指定的第三方服务商进行费用补贴（补贴规则见注意事项）。若客户不能提供发票的，则不可以进行补贴，但是可以保留客户服务权益。

● 注意事项

- 1、本服务仅支持普通病房住院，不支持 ICU 病房、康养病房。
- 2、申请本服务的前提为被保险人在主险等待期后，因疾病或意外原因发生住院，不包括孕产、疗养等原因住院的情况。

- 3、原则上本服务不适用于患有传染性疾病和阿尔茨海默病史、精神病史以及由疾病引起的精神行为异常。如客户家属故意隐瞒病情，服务商有权单方面拒绝提供本服务。若家属确有特殊需求陪护，经与服务商协商一致后，家属须派人监护患者行为。家属未派人监护造成的意外事故（如自伤、自残、自杀、走失、伤人等），由客户及家属承担所有法律责任以及经济财产损失。
- 4、本服务有约定次数限制，每次服务一旦启动使用，若当次服务时间未使用完毕，剩余服务时长将自动默认失效。
- 5、因不可抗力（医院规定、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群体安全事件等）导致不能落实服务的，服务商当次服务免责，可以为客户保留当次权益。
- 6、因不可抗力（医院规定、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群体安全事件等）导致不能落实服务的，客户可以申请自行聘请能够提供服务的护工，提供相应发票后，由平安指定的第三方服务商进行费用补贴。进行补贴的上限标准为：一线城市（北京、上海、广州、深圳）300元/天，其他城市250元/天，天数根据客户实际使用护工服务的的天数计算（不能超过住院陪护服务的最大服务天数）。

1.5 康复护理服务包

● 服务项目

客户因意外或疾病住院，可提供如下5项服务，其中：“专人现场入院探访”、“出院交通安排及陪护”、“院后上门居家康复服务”服务项目仅支持被保险人在全国范围331座城市市区范围内启动，详见附件五。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专人现场入院探访 1次/住院	院内探访及慰问、介绍后续服务
出院交通安排及陪护 1次/住院	出院定项评估（交通）、出院交通安排、出院陪护
院后居家康护指导书 1份/住院	综合评估、出具康护指导书、康护指导书电话讲解、院后远程康护咨询
院后上门居家康护服务 3次/住院	制定上门康护服务计划、上门康护服务计划讲解、康护管理师（上门服务）
院后远程居家康护跟踪及指导，最长6个月内不限次/住院	跟踪其康复状况，并以远程的方式为其提供康复指导

备注：以上服务项目及次数为客户单人单次因住院可享受的服务内容，服务有效期内不限定住院次数，服务等待期与保险等待期一致。

1) 专人现场入院探访服务内容

客户因住院，为客户提供入院探访服务，我司将入院向客户及家人表示慰问，并递交慰问信等材料，并在出院当天及出院后即将享受的专业服务进行详细介绍，并递交服务说明书。

使用人群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的被保险人。
使用前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等待期后方可使用； ● 提供相关医学资料； ● 因疾病或者意外住院；
服务范围	附件五约定的全国331座城市市区范围
注意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交服务申请后24小时内落实服务 ● 如需变更已约定的入院探访慰问服务时间，客户需提前12小时通知；如客户未能提前12小时变更已预约的服务，我方应尽力提供服务，但因客观原因导致确实无法在变更日期提供服务，则平安健康险无责
<p>● 免责范围：由于客户患有医学可证明的传染性疾病、精神疾病等可能对服务人员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疾病，或处于可对服务人员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状态时，平安健康险可拒绝为客户提供服务，并无须承担相关服务责任。</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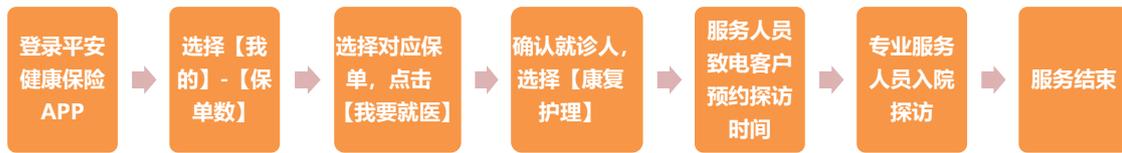
● 服务标准

客户提交申请，自相关住院医学资料收集完成之日起24小时内落实探访事宜，同时评估出院交通需求及风险评估。

● 服务期限

保单年度内康护指导书每次住院提供1次，以客户办理住院手续当天为准。

● 服务流程



- 1) 登录平安健康保险 APP
- 2) 右下角选择【我的】，点击【保单数】
- 3) 选择对应保单，点击【我要就医】
- 4) 确认就诊人，选择【康复护理】，选择“专人现场入院探访”
- 5) 按照页面提示提供相关信息，进行服务申请
- 6) 健康险服务人员致电客户预约探访时间
- 7) 专业服务人员入院探访，同时告知客户享有的权益
- 8) 探访次日主动致电客户完成满意度回访
- 9) 服务完成

2) 出院交通安排及陪护服务内容

客户因意外或疾病住院，可为客户提供出院交通安排及陪护

出院交通安排：客户提交服务申请后，健康险专业医护团队将以适当形式在落实服务前采集客户病情相关信息，为客户进行出院交通需求及风险评估。

短途出院交通安排：客户家庭常住地距住院医院单程距离（以最短实际交通行驶路线为准）在200公里以内（含），提供符合其身体条件的车辆（客户具备自主行动能力的提供五至七座商务车，客户存在体位制动或其他需平躺出院情况的，提供救护车或其它可供平躺出院的专业车辆）；

长途出院交通安排：客户家庭常住地距住院医院单程距离（以最短实际交通行驶路线为准）在200公里以上时，承担客户及一名家属返回常住地的火车票或飞机票费用（火车限硬卧或高铁二等座，飞机限国内经济舱），并提供住院医院到住院医院所在城市火车站或飞机场的交通安排（**不包含**目的地火车站或飞机场至客户家庭地址的交通安排）。

出院陪护（仅限短途出院交通安排场景）：

- a. 出院当天协助、指引客户办理出院手续，协助家属帮助客户从病床转移至健康险安排的车辆；
- b. 服务人员全程陪同客户返回家中，在途中密切关注客户的生命体征变化、安全及舒适状况，并随时给予指导。

使用人群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的被保险人。
使用前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等待期后方可使用； ●提供相关医学资料； ●因疾病或者意外住院；
服务范围	附件五约定的全国331座城市市区范围
注意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交服务申请后48小时内落实服务 ●出院交通工具的选择以主诊医生的意见为判断标准； ●全程陪护仅限家庭常住地距住院医院单程距离（以最短实际交通行驶路线为准）在200公里以内（含）的客户（即短途出院交通安排情形） ●客户出院时间发生变化时，需至少距离实际用车时间提前12小时联系平安健康险客服变更或取消服务

● 免责范围：

- a. 客户出院转往另一家医疗机构继续治疗，属于医疗转运服务，不属于本服务责任；
- b. 客户由于病情危重放弃治疗或失去治疗条件的，不属于本服务责任；
- c. 由于客户患有医学可证明的传染性疾病、精神疾病等可能对平安健康险服务人员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疾病，或处于可对服务人员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状态时，平安健康险可拒绝为客户提供服务，并无须承担相关服务责任；
- d. 如客户要求选择的交通工具经评估可能会产生额外风险（例如不符合出院医嘱或会诱发潜在风险等），平安健康险可拒绝为客户提供服务，并无须承担相关服务责任；
- e. 如客户因自身原因不接受出院交通需求及风险评估，或提供的信息与实际情况严重不符，平安健康险保留判定为不符合服务条件的权利；
- f. 本服务仅为协助和安排，平安健康险不对第三方交通工具行驶过程中的问题或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群体性安全事件等）导致的不良后果负责，客户不得因此要求平安健康险承担相应的或全部的医疗责任及相应的或全部的法律责任；
- g. 客户因主观原因未能提前12小时取消或变更已预约的服务，视为服务已使用；客户因客观原因未能提前12小时取消或变更已预约的服务，平安健康险将尽力提供服务，但无法保证服务落实。

● 服务标准

客户提交申请，自相关住院医学资料收集完成之日起48小时内落实出院交通安排及陪护安排。

● **服务期限**

保单年度内每次住院提供1次出院交通安排及陪护，以客户办理住院手续当天为准。

● **服务流程**



- 1) 登录平安健康保险 APP
- 2) 右下角选择【我的】，点击【保单数】
- 3) 选择对应保单，点击【我要就医】
- 4) 确认就诊人，选择【康复护理】，选择“出院交通安排及陪护”
- 5) 按照页面提示提供相关信息，进行服务申请
- 6) 服务人员致电客户，了解出院时间及身体状态
- 7) 分配专职服务医护人员
- 8) 与客户再次确认出院时间、地点、安排所需车辆及辅助设施；
- 9) 为客户发送服务安排确认信息（客户收到服务短信）
- 10) 服务人员按约定时间前往医院，协助客户办理出院手续、全程陪护及指导、护送客户返回家中（护送仅限短途出院交通安排）

3) 院后居家康复指导书服务内容

对院后客户，根据疾病情况，依据客户病历资料进行评估，给予客户疾病治疗后的康护指导书、电话/视频咨询服务，以利于健康促进和恢复。

- a.在附件五约定的全国331座城市市区服务范围内，平安健康险服务人员依据专业量表，前往客户所在住院医院或客户居住地实施现场评估；
- b.在附件五约定的全国331座城市市区服务范围外，平安健康险服务人员依据专业量表，为客户实施远程评估。

出具康护指导书

平安健康险专业团队在综合评估完成并获取必要的医学资料后，在48小时内，针对客户日常生活照料、基础并发症预防、辅具适配、居家环境注意事项、体质恢复营养、疾病康复促进、个性化风险预防等定制详细的《院后居家康护指导书》。

康护指导书电话讲解

平安健康险专业人员致电客户或家属，对其《院后居家康护指导书》进行详细讲解。

院后远程康护咨询

如客户在居家康复过程中遇到与《院后居家康护指导书》相关的问题，可通过预约进行咨询，平安健康险专业团队将为客户提供远程咨询与指导。

使用人群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的被保险人。
使用前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等待期后方可使用； ●提供相关医学资料； ●因疾病或者意外住院且完成住院期间相关治疗；
服务范围	电话/视频咨询：全国范围内均可，7*24H 上门评估：附件五约定的全国331座城市市区范围
注意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议在出院前24小时预约评估服务 ●完成综合评估且获取客户病历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出院小结、诊断证明等可以获知客户病情、已接受的治疗及院方的出院建议等资料）为平安健康险出院后居家康护指导书的必要条件，如客户无法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平安健康险可根据客户或家属主诉情况给予建议，同时将注明所有内容均来源于客户或家属的主诉，未见相关医疗记录及描述； ●由于居家式照护环境中的医疗器械与资源的局限性，无法保证第一时间实施急救措施，以及维护严格的无菌操作环境，因此院后上门居家照护服务均以健康促进指导服务、生活照料类服务为主，凡涉及国家政策法规规定的医疗护理类服务，均推荐客户前往正规医疗机构进行操作。同时，坚决避免向客户提供介入性(侵入性)护理措施以及其他高风险护理操作，比如注射、吸痰、导尿、置管等，以最大程度的保障居家客户的健康与安全，降低上门服务人员的风险。 ●客户若需变更或取消已预约的服务，需提前12个小时联系服务人员。客户临时取消已经预约的现场评估服务，导致平安健康险无法正常进行现场评估，平安健康险可以远程评估形式替代现场评估；
●免责范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因客户自身原因不接受综合评估导致无法出具院后居家康护指导书，平安健康险免除服务责任； b.本服务提供的任何指导建议仅供参考，平安健康险不承担由于第三方操作错误引发的一切后果； c.由于客户患有医学可证明的传染性、精神疾病等可能对平安健康险服务人员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疾病，或处于可对平安健康险服 	

务人员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状态，平安健康险可通过远程形式尽可能为客户提供服务；
d.由于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群体性安全事件等）导致平安健康险不能落实服务的，平安健康险当次服务免责，并为客户保留当次服务权益。

● **服务标准**

客户提交申请，自相关住院医学资料收集完成之日起2天内出具康护指导，持续电话/视频咨询服务。

● **服务期限**

保单年度内康护指导书每次出院后提供1份；电话/视频咨询 7*24小时不限次。不可跨保单年度累计。

● **服务流程**



- 1) 登录平安健康保险 APP
- 2) 右下角选择【我的】，点击【保单数】
- 3) 选择对应保单，点击【我要就医】
- 4) 确认就诊人，选择【康复护理】，选择“院后居家康复指导书”
- 5) 按照页面提示提供相关信息，进行服务申请
- 6) 服务人员致电客户，了解出院时间及身体状态
- 7) 分配专职服务医护人员，与客户确认评估时间、地点并发送确认短信
- 8) 服务人员按约定时间前往客户住院医院或居住地进行评估（如无法现场评估，则进行远程评估）
- 9) 根据评估结果为客户定制《院后居家康复指导书》
- 10) 现场或远程为客户/家属讲解《院后居家康复指导书》
- 11) 客户预约咨询进行居家康复相关问题

4) 院后上门康复服务内容

客户完成院后综合评估并定制院后居家康复指导书后，继续提供以下上门康复服务。

制定上门康护服务计划

依据《院后居家康护指导书》制定符合客户情况及服务产品要求的《上门康护服务计划》，《上门康护服务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上门服务项目（服务名称）、服务总次数、服务频率等。

上门康护服务计划讲解

向客户讲解《上门康护服务计划》内容，并与客户进行沟通，经客户认可后落实执行。

康护管理师上门服务

按照《上门康护服务计划》安排服务人员按照计划及预约时间提供居家上门康护服务。

院后居家远程康护跟踪及指导

专业服务团队主动致电出院后的客户，跟踪其康复状况，并以远程的方式为其提供康复指导。该服务的主动致电频率由平安健康险的专业服务人员根据客户所罹患的疾病和出院时的状况决定，跟踪周期最长持续6个月。

使用人群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的被保险人。
使用前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等待期后方可使用； ●客户经主诊医生确认服务正常出院条件； ●因疾病或者意外住院且完成住院期间相关治疗； ●客户相关治疗结束后返回居住地进行康复。
服务范围	电话/视频咨询：全国范围内均可，7*24H
注意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院后居家上门康护计划需客户或其家属签字确认方可执行； ●由于居家式照护环境中的医疗器械与资源的局限性，无法保证第一时间实施急救措施，以及维护严格的无菌操作环境，因此院后上门居家照护服务均以健康促进指导服务、生活照料类服务为主，凡涉及国家政策法规规定的医疗护理类服务，均推荐客户前往正规医疗机构进行操作。同时，坚决避免向客户提供介入性(侵入性)护理措施以及其他高风险护理操作，比如注射、吸痰、导尿、置管等，以最大程度的保障居家客户的健康与安全，降低上门服务人员的风险。 ●在向客户提供专业建议前，客户需向平安健康险提供必要的医学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出院小结、相关检查结果资料或门诊病历等； ●若客户主动致电平安健康险申请院后居家远程康护跟踪及指导服务的，在客户提供必要的医学资料后，平安健康险可在24小时内落实服务。 ●如需变更已约定的上门服务时间，客户需提前12小时通知平安健康险。

- **免责范围：**
 - 因客户自身原因取消或变更服务，且未提前12小时通知平安健康险，视为该次服务已被使用；
 - 由于客户患有医学可证明的传染性疾病、精神疾病等可能对平安健康险服务人员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疾病，或处于可对平安健康险服务人员造成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状态时，平安健康险可拒绝为客户提供服务，并无须承担相关服务责任；
 - 因客户及其家属未如实告知病情造成不良后果的，甲方及客户不得因此要求平安健康险承担相应的或全部的医疗责任及相应的或全部的法律責任；
 - 如平安健康险服务人员按照规范操作，平安健康险不承担因客户病情变化等造成的相关或全部的法律責任；
 - 本服务提供的任何专业建议仅供参考，平安健康险不承担由于第三方操作错误引发的一切后果；
 - 本服务无法替代诊疗，服务对象应以医疗机构的诊断及治疗为准；
 - 由于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恶劣天气、群体性安全事件等）导致平安健康险不能落实服务的，平安健康险当次服务负责，并为客户保留当次服务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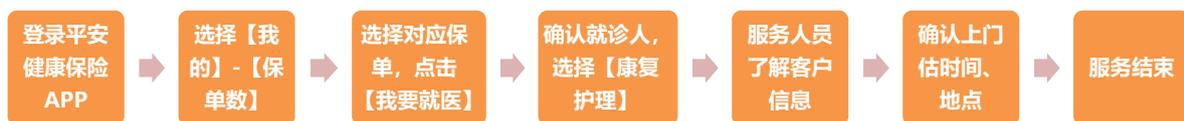
- **服务标准**

每次居家上门服务时长以院后居家上门康护计划所规定的当次服务项目所需时长为准，原则上康护管理师单次服务时长不超过1.5小时；

- **服务期限**

保单年度内上门康护服务计划每次出院后提供1份；电话/视频咨询 7*24小时不限次。

- **服务流程**



- 1) 登录平安健康保险 APP
- 2) 右下角选择【我的】，点击【保单数】
- 3) 选择对应保单，点击【我要就医】
- 4) 确认就诊人，选择【康复护理】，选择“院后上门康复”
- 5) 按照页面提示提供相关信息，进行服务申请
- 6) 服务人员致电客户，了解出院时间及身体状态
- 7) 分配专职服务医护人员，与客户确认评估时间、地点并发送确认短信
- 8) 服务人员按约定时间前往客户住院医院或居住地进行评估（如无法现场评估，则进行远程评估）
- 9) 根据《院后居家康复指导书》制定《居家上门康复服务计划书》
- 10) 客户确认《居家上门康复服务计划书》
- 11) 依据客户认可的计划书内容提供居家上门康复服务

- **常见问答**

Q: 上门康护包括哪些项目？

A: 上门康护服务项目

类别	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
一、现状评估	1.现状评估	1.1测量生命体征：体温、脉搏、呼吸/血氧含量、血压 1.2测量血糖（如必要） 1.3根据专业量表进行（如必要）： 1.3.1导管、皮肤、伤口情况评估 1.3.2生活自理能力、营养状况、系统功能状态评估 1.3.3压疮、静脉曲张、误吸、跌倒、坠床等风险评估 1.3.4居家环境评估
	2.异常情况就医指导	2.1根据评估结果，给予就医建议 2.2针对客户情况，提供一定的就医协助
二、生活照料	3. 面部清洁	根据客户疾病及能力状况，协助并指导： 3.1其采用适宜的清洁方法 3.2其采用适宜的梳头方法 3.3其采用适宜的剃须方法（男性客户）

类别	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
	4. 洗发沐浴	根据客户疾病及能力状况，协助并指导： 4.1其采用适宜的洗发方法 4.2其采用适宜的沐浴方法（淋浴/坐浴/盆浴/床上擦浴） 4.3其使用现有洗发沐浴辅具
	5. 手、足清洁	根据客户疾病及能力状况，协助并指导： 5.1其进行手部清洁 5.2其进行足部清洁
	6. 修剪指/趾甲	根据客户疾病及能力状况，协助并指导： 6.1其修剪指/趾甲 6.2其使用现有指/趾甲护理用具（不包括灰指甲、嵌甲等需专业处理的情况，如发现以上情况，给予应对建议）
	7. 皮肤管理	针对客户皮肤问题（如破损、湿疹、水肿、干燥、疤痕等），指导： 7.1其采取适当方法应对 7.2其观察要点，对问题及其改善情况进行持续观察 7.3其使用现有皮肤保护辅助及用品
	8. 进食指导	根据客户病情、饮食习惯、进食能力等情况，指导： 8.1其执行营养医嘱 8.2其饮食原则 8.3其采取适宜的进食体位 8.4其使用现有进食辅具
	9. 如厕照护	根据客户的疾病及能力状况，协助并指导： 9.1其采取适宜的如厕方法 9.2其使用现有如厕移动辅具 9.3失禁对象使用现有辅具/用品 9.4失禁对象进行局部皮肤清洁
	10.翻身、叩背	根据客户的疾病及能力状况，协助并指导： 10.1其采取适宜的翻身体位 10.2其正确进行肢体安置 10.3其采取正确的翻身方法 10.4其选择适宜的翻身频次 10.5其采取正确的叩背方式 10.6促进排痰的方法
三、 专项 指导	11.生活自理能力 维持与恢复	根据客户的疾病及能力状况，协助并指导： 11.1其进行自理进食能力的维持与恢复 11.2其进行个人卫生、穿脱衣物自理能力的维持与恢复 11.3其进行床椅转移等移动能力的维持与恢复 11.4其正确使用现有辅具
	12.生命体征 观察指导	针对血压、体温、脉搏、呼吸、血糖等项目，指导： 12.1其进行正常值与异常值的判断 12.2其采用正确的测量与记录方法 12.3其采取针对异常情况的应对方法 12.4其正确使用、清洁保养现有测量工具
	13.疼痛应对 指导	根据客户实际情况，指导： 13.1其进行疼痛程度的科学判断 13.2其采用适当的疼痛缓解应对方法，如冷热疗法、按摩等
	14.服药依从 性指导	根据客户的医嘱用药： 14.1设立用药提醒 14.2制订药物使用记录单 14.3指导药物使用（用药方法、途径、配伍禁忌、注意事项等） 14.4给予现有药物相关辅具的使用指导

类别	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
	15.导管照护指导	根据客户的置管及自身情况，指导： 15.1其进行日常观察，如导管的有效性、引流液的色、质、量等 15.2其对异常情况（如局部皮肤异常、导管堵塞、引流异常等）进行判断并采取适宜的应对方法 15.3其学习日常护理的原则与方法，如导管的固定、敷料的保护、周围皮肤的清洁等
	16.伤口管理指导	根据客户伤口情况，指导： 16.1其进行日常观察，如伤口有无疼痛、红肿热痛、渗血渗液等 16.2其学习伤口敷料的保护方法 16.3其学习伤口周围皮肤清洁方法 16.4其采取适宜的环境温、湿度 16.5其根据医嘱，前往医院就医换药 16.6其针对异常/意外情况的应对方法
	17.骨伤照护指导	根据客户的病情及自身情况，指导： 17.1其进行体位/功能位的安置 17.2其选择针对性功能维持与恢复方法 17.3其进行伤口周围皮肤的观察与清洁 17.4其使用现有支具 17.5其根据医嘱，前往医院就医随访 17.6其针对异常/意外情况的应对方法
	18.功能维持与恢复指导	根据客户自身情况，根据医学专家建议督促并指导： 18.1其进行肢体功能的维持与恢复，如 18.1.1卧床肢体摆放、体位的保持方法 18.1.2关节主、被动活动方法 18.1.3翻身、坐起、转移等的正确方法 18.1.4现有辅具的使用 18.2其进行语言功能的维持与恢复，如 18.2.1发音功能的维持与恢复 18.2.2相关肌肉群功能的维持与恢复 18.2.3书写功能的维持与恢复 18.2.4理解力的维持与恢复 18.2.5现有辅具的使用 18.3吞咽功能的维持与恢复，如 18.3.1与吞咽困难等级匹配的安全进食、喂食方法 18.3.2现有辅具的使用 18.4认知能力的维持与恢复，如 18.4.1记忆力的维持与恢复 18.4.2方向感的维持与恢复 18.4.3学习、组织、计划能力的维持与恢复 18.4.4应变能力、判断力的维持与恢复 18.4.5现有辅具的使用 18.5心肺功能的维持与恢复，如 18.5.1科学呼吸方法的选择 18.5.2耐力、肌力的维持与恢复 18.6科学的术后运动方法
	19.放、化疗副作用应对指导	根据客户的疾病及自身情况，指导： 19.1其采取适宜的血管保护方法 19.2其采取适宜的局部皮肤保护方法 19.3其进行并发症（脱发、免疫功能损伤等）的观察、预防与应对
四、健康促进	20.生活方式指导	根据客户情况，指导： 20.1其建立健康的睡眠、运动、社交等生活习惯 20.2其对疾病突发状况采取适当的应对方法

类别	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
	21.居家风险防范指导	根据客户情况以及居家环境，指导： 21.1其预防并应对坠床、跌倒、误吸、烫伤、误食等意外情况 21.2其合理使用现有辅具
	22.营养指导	22.1解读医院出具的营养报告或饮食建议 22.2根据客户的疾病与自身情况，推荐营养专家，提供针对性营养方案 22.3现有辅具/用品的使用方法指导 22.4平衡膳食的原则与方法指导
	23.压疮预防指导	根据客户疾病及自身情况，指导： 23.1其采取措施预防压疮 23.2其对压疮易发部位进行观察并学习应对方法 23.3其使用现有辅具
	24.静脉血栓预防指导	根据客户的疾病及自身情况，指导： 24.1其采取适宜的静脉血栓预防措施 24.2其掌握静脉血栓的观察方法 24.3其使用现有辅具
五、心理关怀	25.心理关怀	根据客户的疾病及自身情况： 25.1解答其有关疾病、康复等方面的疑问 25.2疏解其负面情绪 25.3鼓励其及家属适当宣泄与表达 25.4协助其与外界进行良好沟通 25.5指导其及家属采取适宜的解压、放松方法

高风险服务免责声明

由于居家式照护环境中的医疗器械与资源的局限性，无法保证第一时间实施急救措施，以及维护严格的无菌操作环境，因此院后上门居家照护服务均以健康促进指导服务、生活照料类服务为主，凡涉及国家政策法规规定的医疗护理类服务，均推荐客户前往正规医疗机构进行操作。

同时，应坚决避免向客户提供以下介入性(侵入性)护理措施以及其他高风险护理操作，以最大程度的保障居家客户的健康与安全，降低上门服务人员的风险：

- 1)注射类给药法，包括皮下注射法，肌肉注射法，静脉注射法，行穿刺静脉输液法。
- 2)各类导管的插管与拔管，包括中心静脉 PICC 留置导管，导尿管，鼻饲管，人工气道插管，术后留置引流管，人工造口管，腹透或血透导管等介入性导管。
- 3)导管吸痰术。
- 4)深度伤口换药，例如经专业人员评估的深度达到骨骼肌与肉组织的伤口或三度以上烧伤烫伤 伤口，深度手术崩裂伤口，人工造口周围溃疡性伤口。
- 5)未明确医嘱或病史不明者，经肛门或阴道给药法。如：开塞露，灌肠等。
- 6)对脊椎损伤史的患者，禁止单人操作床上翻身搬运移位。
- 7)部分中度风险操作必须在明确的医生医嘱指导下进行，操作中必需采取双人核对制度。例如：通过 PICC 静脉留置针给予药物治疗或肠外营养；非持续性低浓度氧气吸入疗法；膀胱冲洗；留置鼻饲管鼻饲法。

对以上未提及的高风险照护措施，服务方具有最终解释与实施的决定权。

二、 其他注意事项

- 2.1 保险合同相关的各项服务仅限被保险人本人使用，不可转让给他人（除特别约定外）；
- 2.2 如被保险人为未成年人或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本服务申请可由其法定监护人代其申请；
- 2.3 若涉及带病投保、条款免责事项、在等待期内出险等情况，将不能享受本服务。
- 2.4在使用就医服务中所产生的“挂号费、治疗费、检查费、药费”等在院费用需被保险人自理；

三、 隐私授权与服务声明

- 3.1 本服务由本公司授权的第三方服务供应商为您提供，若您与供应商因服务而产生的任何纠纷，本公司会尽力协调解决，但不因此负任何法律责任。
- 3.2 在提供本服务时，如本公司查明正在申请或享受本服务者并非您本人，本公司有权立即拒绝提供本服务并保留追偿的权利。
- 3.3 本公司尊重并保护您的隐私权，未经许可本公司不会将任何与您相关的信息泄露给无关的第三方。为了更好的为您提供服务，本公司及服务供应商可能会就您申请的服务向您询问姓名、性别、电话号码、地址、社保情况等信息，您有权决定是否提供相关信息，

但本公司不承担由信息不全导致的损失。

3.4 在下述情况下，您任何信息的披露，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 (1) 当政府机关依照法定程序要求本公司披露您个人资料时，本公司将根据执法单位之要求或为公共安全之目的提供您的个人资料；
- (2) 由于您将个人信息告知他人，由此导致的任何个人资料泄露；
- (3) 任何由于计算机问题、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因政府管制而造成的暂时性关闭等影响网络正常经营之不可抗力而造成的您个人资料泄露、丢失、被盗用或被篡改等；
- (4) 本公司根据您的服务申请，在协调服务商或其他第三方机构为您提供本服务时将在必须披露的范围内对您的个人信息进行披露。

3.5 由于您提供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不及时或不能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资料，而导致本服务发生缺失偏差或延误，相应责任将由您自行承担。

3.6 对于本公司合理控制范围以外的各种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罢工或骚乱、物质短缺或定量配给、暴动、战争行为、政府行为、通讯或其他设施故障或严重伤亡事故等，致使本公司延迟或未能履行本服务的，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四、 投诉反馈

如您在使用服务过程中有意见或申请投诉，请致电平安健康险全国客服电话95511-7进行反馈。

风险提示

本公司仅提供相关服务的协调沟通，不干涉医院内治疗、诊断等相关医疗行为，医疗服务请遵守医院规定，如因医院诊疗行为或因医院等外部场所引发的相关意外、医疗事故等，我司不负相关责任。

五、 相关附件

附件一：住院安排、二诊服务覆盖城市清单

最新列表信息以本公司网站最新公布为准，网址如下：http://resources.pingan.com/app_upload/file/health/20190822.pdf

省	市	覆盖医院数量
安徽省	安庆市	2
安徽省	蚌埠市	3
安徽省	亳州市	1
安徽省	池州市	1
安徽省	滁州市	2
安徽省	阜阳市	4
安徽省	合肥市	14
安徽省	淮北市	2
安徽省	黄山市	1
安徽省	六安市	2
安徽省	马鞍山市	4
安徽省	铜陵市	4
安徽省	芜湖市	4
安徽省	宿州市	2
安徽省	宣城市	1
北京市	北京市	56
福建省	福州市	27
福建省	泉州市	9
福建省	厦门市	15
甘肃省	兰州市	11
广东省	潮州市	1
广东省	东莞市	13
广东省	佛山市	14
广东省	广州市	54
广东省	河源市	1
广东省	惠州市	5
广东省	江门市	3
广东省	揭阳市	3
广东省	茂名市	4

省	市	覆盖医院数量
广东省	梅州市	2
广东省	清远市	2
广东省	汕头市	3
广东省	汕尾市	1
广东省	韶关市	3
广东省	深圳市	20
广东省	阳江市	3
广东省	云浮市	2
广东省	湛江市	7
广东省	肇庆市	2
广东省	中山市	4
广东省	珠海市	4
广西壮族自治区	桂林市	8
广西壮族自治区	柳州市	6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23
贵州省	贵阳市	1
海南省	海口市	7
河北省	保定市	4
河北省	石家庄市	13
河南省	商丘市	3
河南省	郑州市	22
黑龙江省	哈尔滨市	24
湖北省	鄂州市	2
湖北省	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2
湖北省	黄冈市	2
湖北省	黄石市	2
湖北省	荆门市	3
湖北省	荆州市	4
湖北省	十堰市	6
湖北省	随州市	2
湖北省	天门市	2
湖北省	武汉市	15
湖北省	仙桃市	1
湖北省	咸宁市	2
湖北省	襄阳市	3
湖北省	孝感市	3
湖北省	宜昌市	5
湖南省	常德市	2
湖南省	郴州市	3
湖南省	衡阳市	9
湖南省	怀化市	3
湖南省	黄石市	3
湖南省	娄底市	1
湖南省	邵阳市	4
湖南省	湘潭市	4
湖南省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2
湖南省	益阳市	2
湖南省	永州市	2
湖南省	岳阳市	3
湖南省	张家界市	1
湖南省	长沙市	15

省	市	覆盖医院数量
湖南省	株洲市	2
吉林省	吉林市	6
吉林省	长春市	17
江苏省	常州市	9
江苏省	南京市	23
江苏省	南通市	6
江苏省	苏州市	4
江苏省	无锡市	6
江苏省	镇江市	4
江西省	南昌市	18
辽宁省	鞍山市	4
辽宁省	本溪市	4
辽宁省	朝阳市	2
辽宁省	大连市	15
辽宁省	丹东市	4
辽宁省	抚顺市	3
辽宁省	阜新市	3
辽宁省	葫芦岛市	1
辽宁省	锦州市	4
辽宁省	辽阳市	1
辽宁省	盘锦市	1
辽宁省	沈阳市	15
辽宁省	铁岭市	2
辽宁省	营口市	2
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市	1
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8
宁夏回族自治区	银川市	3
青海省	西宁市	6
山东省	济南市	18
山东省	济宁市	3
山东省	青岛市	13
山东省	威海市	3
山东省	烟台市	4
山西省	大同市	4
山西省	晋城市	3
山西省	晋中市	2
山西省	临汾市	2
山西省	太原市	20
山西省	阳泉市	1
山西省	运城市	1
山西省	长治市	1
陕西省	西安市	21
上海市	上海市	37
四川省	成都市	24
四川省	广元市	1
四川省	乐山市	1
四川省	绵阳市	4
四川省	南充市	2
四川省	内江市	1
四川省	遂宁市	1
四川省	宜宾市	1

省	市	覆盖医院数量
四川省	自贡市	3
天津市	天津市	40
西藏自治区	拉萨市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市	4
云南省	昆明市	17
浙江省	杭州市	23
浙江省	嘉兴市	4
浙江省	宁波市	8
浙江省	温州市	2
重庆市	重庆市	23

附件二：18种疾病清单

1-恶性肿瘤	<p>指恶性细胞不受控制的进行性增长和扩散，浸润和破坏周围正常组织，可以经血管、淋巴管和体腔扩散转移到身体其它部位的疾病。经病理学检查结果明确诊断，临床诊断属于世界卫生组织《疾病和有关健康问题的国际统计分类》（ICD-10）的恶性肿瘤范畴。下列疾病不在保障范围内：</p> <p>(1) 原位癌；</p> <p>(2) 相当于Binet分期方案A期程度的慢性淋巴细胞白血病；</p> <p>(3) 相当于Ann Arbor分期方案I期程度的何杰金氏病；</p> <p>(4) 皮肤癌（不包括恶性黑色素瘤及已发生转移的皮肤癌）；</p> <p>(5) TNM分期为T₁N₀M₀期或更轻分期的前列腺癌；</p> <p>(6) 感染艾滋病病毒或患艾滋病期间所患恶性肿瘤。</p>
2.1急性心肌梗塞	<p>指因冠状动脉阻塞导致的相应区域供血不足造成部分心肌坏死。须满足下列至少三项条件：</p> <p>(1) 典型临床表现，例如急性胸痛等；</p> <p>(2) 新近的心电图改变提示急性心肌梗塞；</p> <p>(3) 心肌酶或肌钙蛋白有诊断意义的升高，或呈符合急性心肌梗塞的动态性变化；</p> <p>(4) 发病90日后，经检查证实左心室功能降低，如左心室射血分数低于50%。</p>
2.2-冠状动脉搭桥术（或称冠状动脉旁路移植术）	<p>指为治疗严重的冠心病，实际实施了开胸进行的冠状动脉血管旁路移植的手术。冠状动脉支架植入术、心导管气囊扩张术、激光射频技术及其它非开胸的介入手术、腔镜手术不在保障范围内。</p>
3-脑中风后遗症	<p>指因脑血管的突发病变引起脑血管出血、栓塞或梗塞，并导致神经系统永久性的功能障碍。</p> <p>神经系统永久性的功能障碍，指疾病确诊180日后，仍遗留下列一种或一种以上障碍：</p> <p>(1) 一肢或一肢以上肢体机能完全丧失（注释1）；</p> <p>(2) 语言能力或咀嚼吞咽能力完全丧失（注释2）；</p> <p>(3) 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注释3）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p>
4-重大器官移植术或造血干细胞移植术	<p>重大器官移植术，指因相应器官功能衰竭，已经实施了肾脏、肝脏、心脏或肺脏的异体移植手术。</p> <p>造血干细胞移植术，指因造血功能损害或造血系统恶性肿瘤，已经实施了造血干细胞（包括骨髓造血干细胞、外周血造血干细胞和脐血造血干细胞）的异体移植手术。</p>
5-终末期肾病（或称慢性肾功能衰竭尿毒症期）	<p>指双肾功能慢性不可逆性衰竭，达到尿毒症期，经诊断后已经进行了至少90日的规律性透析治疗或实施了肾脏移植手术。</p>
6-多个肢体缺失	<p>指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两个或两个以上肢体自腕关节或踝关节近端（靠近躯干端）以上完全性断离。</p>
7-深度昏迷	<p>指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意识丧失，对外界刺激和体内需求均无反应，昏迷程度按照格拉斯哥昏迷分级（Glasgow coma scale）结果为5分或5分以下，且已经持续使用呼吸机及</p>

	<p>其它生命维持系统96小时以上。</p> <p>因酗酒或药物滥用导致的深度昏迷不在保障范围内。</p>
8-双耳失聪	<p>指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双耳听力永久不可逆（注释4）性丧失，在500赫兹、1000赫兹和2000赫兹语音频率下，平均听阈大于90分贝，且经纯音听力测试、声导抗检测或听觉诱发电位检测等证实。</p> <p>被保险人投保时在0至3周岁的保单，被保险人双耳失聪不在保障范围内。</p>
9-双目失明	<p>指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双眼视力永久不可逆（注释4）性丧失，双眼中较好眼须满足下列至少一项条件：</p> <p>(1) 眼球缺失或摘除；</p> <p>(2) 矫正视力低于0.02（采用国际标准视力表，如果使用其它视力表应进行换算）；</p> <p>(3) 视野半径小于5度。</p>
10-瘫痪	<p>指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两肢或两肢以上肢体机能永久完全丧失。肢体机能永久完全丧失，指疾病确诊180日后或意外伤害发生180日后，每肢三大关节中的两大关节仍然完全僵硬，或不能随意识活动。</p>
11-严重阿尔茨海默病	<p>指因大脑进行性、不可逆性改变导致智能严重衰退或丧失，临床表现为明显的认知能力障碍、行为异常和社交能力减退，其日常生活必须持续受到他人监护。须由头颅断层扫描（CT）、核磁共振检查（MRI）或正电子发射断层扫描（PET）等影像学检查证实，且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注释3）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p> <p>神经官能症和精神疾病不在保障范围内。</p>
12-严重帕金森病	<p>是一种中枢神经系统的退行性疾病，临床表现为震颤麻痹、共济失调等。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p> <p>(1) 药物治疗无法控制病情；</p> <p>(2) 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注释3）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p> <p>继发性帕金森综合征不在保障范围内。</p>
13-严重Ⅲ度烧伤	<p>烧伤程度为Ⅲ度，且Ⅲ度烧伤的面积达到全身体表面积的20%或20%以上。体表面积根据《中国新九分法》计算。</p>
14-严重运动神经元病	<p>是一组中枢神经系统运动神经元的进行性变性疾病，包括进行性脊肌萎缩症、进行性延髓麻痹症、原发性侧索硬化症、肌萎缩性侧索硬化症。须满足自主生活能力完全丧失，无法独立完成六项基本日常生活活动（注释3）中的三项或三项以上的条件。</p>
15-语言能力丧失	<p>指因疾病或意外伤害导致完全丧失语言能力，经过积极治疗至少12个月（声带完全切除不受此时间限制），仍无法通过现有医疗手段恢复。</p> <p>精神心理因素所致的语言能力丧失不在保障范围内。</p> <p>在0至3周岁保单周年日期间，被保险人语言能力丧失不在保障范围内。</p>
16-重型再生障碍性贫血	<p>指因骨髓造血功能慢性持续性衰竭导致的贫血、中性粒细胞减少及血小板减少。须满足下列全部条件：</p> <p>(1) 骨髓穿刺检查或骨髓活检结果支持诊断；</p> <p>(2) 外周血象须具备以下三项条件：</p> <p>① 中性粒细胞绝对值$\leq 0.5 \times 10^9/L$；</p> <p>② 网织红细胞$< 1\%$；</p> <p>③ 血小板绝对值$\leq 20 \times 10^9/L$。</p>
17-严重多发性硬化症	<p>多发性硬化为中枢神经系统白质多灶性脱髓鞘病变，病变有时累及灰质。多发性硬化必须明确诊断，并且已经造成永久不可逆（注释4）的神经系统功能损害。永久不可逆（注释4）的神经系统损害指被保险人持续180天无法独立完成下列基本日常生活活动之一：</p> <p>(1) 移动：自己从一个房间到另一个房间；</p> <p>(2) 进食：自己从已准备好的碗或碟中取食物放入口中。</p>
18-慢性呼吸功能衰竭终末期肺病	<p>慢性肺部疾病导致永久不可逆（注释4）性的慢性呼吸功能衰竭。慢性呼吸功能衰竭必须明确诊断并满足下列全部条件：</p> <p>(1) 休息时出现呼吸困难；</p> <p>(2) 动脉血氧分压（PaO₂）$< 50\text{mmHg}$；</p> <p>(3) 动脉血氧饱和度（SaO₂）$< 80\%$；</p> <p>(4) 因缺氧必须接受持续的输氧治疗。</p>

附件三：陪诊城市清单

序号	城市	序号	城市
1	北京	170	武汉
2	天津	171	黄石
3	上海	172	十堰
4	重庆	173	宜昌
5	石家庄	174	襄阳
6	唐山	175	鄂州
7	秦皇岛	176	荆门
8	邯郸	177	孝感
9	邢台	178	荆州
10	保定	179	黄冈
11	张家口	180	咸宁
12	承德	181	随州
13	沧州	182	恩施
14	廊坊	183	长沙
15	衡水	184	株洲
16	太原	185	湘潭
17	大同	186	衡阳
18	阳泉	187	邵阳
19	长治	188	岳阳
20	晋城	189	常德
21	朔州	190	张家界
22	晋中	191	益阳
23	运城	192	郴州
24	忻州	193	永州
25	临汾	194	怀化
26	吕梁	195	娄底
27	沈阳	196	湘西
28	大连	197	广州
29	鞍山	198	韶关
30	抚顺	199	深圳
31	本溪	200	珠海
32	丹东	201	汕头
33	锦州	202	佛山
34	营口	203	江门
35	阜新	204	湛江
36	辽阳	205	茂名
37	盘锦	206	肇庆
38	铁岭	207	惠州
39	朝阳	208	梅州
40	葫芦岛	209	汕尾
41	长春	210	河源
42	吉林	211	阳江
43	四平	212	清远
44	辽源	213	东莞
45	通化	214	中山
46	白山	215	潮州
47	松原	216	揭阳
48	白城	217	云浮

49	延边朝鲜族	218	海口
50	哈尔滨	219	三亚
51	齐齐哈尔	220	三沙
52	鸡西	221	儋州
53	鹤岗	222	成都
54	双鸭山	223	自贡
55	大庆	224	攀枝花
56	伊春	225	泸州
57	佳木斯	226	德阳
58	七台河	227	绵阳
59	牡丹江	228	广元
60	黑河	229	遂宁
61	绥化	230	内江
62	大兴安岭	231	乐山
63	南京	232	南充
64	无锡	233	眉山
65	徐州	234	宜宾
66	常州	235	广安
67	苏州	236	达州
68	南通	237	雅安
69	连云港	238	巴中
70	淮安	239	资阳
71	盐城	240	阿坝
72	扬州	241	甘孜
73	镇江	242	凉山
74	泰州	243	贵阳
75	宿迁	244	六盘水
76	杭州	245	遵义
77	宁波	246	安顺
78	温州	247	毕节
79	嘉兴	248	铜仁
80	湖州	249	黔南
81	绍兴	250	黔西南
82	金华	251	黔东南
83	衢州	252	昆明
84	舟山	253	曲靖
85	台州	254	玉溪
86	丽水	255	保山
87	合肥	256	昭通
88	芜湖	257	丽江
89	蚌埠	258	普洱
90	淮南	259	临沧
91	马鞍山	260	楚雄
92	淮北	261	红河
93	铜陵	262	文山
94	安庆	263	西双版纳
95	黄山	264	大理
96	滁州	265	德宏
97	阜阳	266	怒江
98	宿州	267	迪庆
99	六安	268	西安
100	亳州	269	铜川

101	池州	270	宝鸡
102	宣城	271	咸阳
103	福州	272	渭南
104	厦门	273	延安
105	莆田	274	汉中
106	三明	275	榆林
107	泉州	276	安康
108	漳州	277	商洛
109	南平	278	兰州
110	龙岩	279	嘉峪关
111	宁德	280	金昌
112	南昌	281	白银
113	景德镇	282	天水
114	萍乡	283	武威
115	九江	284	张掖
116	新余	285	平凉
117	鹰潭	286	酒泉
118	赣州	287	庆阳
119	吉安	288	定西
120	宜春	289	陇南
121	抚州	290	临夏
122	上饶	291	甘南
123	济南	292	西宁
124	青岛	293	海东
125	淄博	294	海西
126	枣庄	295	玉树
127	东营	296	果洛
128	烟台	297	海南
129	潍坊	298	海北
130	济宁	299	黄南
131	泰安	300	呼和浩特
132	威海	301	包头
133	日照	302	乌海
134	临沂	303	赤峰
135	德州	304	通辽
136	聊城	305	鄂尔多斯
137	滨州	306	呼伦贝尔
138	菏泽	307	巴彦淖尔
139	郑州	308	乌兰察布
140	开封	309	锡林郭勒
141	洛阳	310	兴安
142	平顶山	311	阿拉善
143	安阳	312	南宁
144	鹤壁	313	柳州
145	新乡	314	桂林
146	焦作	315	梧州
147	濮阳	316	北海
148	许昌	317	防城港
149	漯河	318	钦州
150	三门峡	319	贵港
151	南阳	320	玉林
152	商丘	321	百色

153	信阳	322	贺州
154	周口	323	河池
155	驻马店	324	来宾
156	乌鲁木齐	325	崇左
157	克拉玛依	326	拉萨
158	吐鲁番	327	日喀则
159	哈密	328	昌都
160	阿克苏	329	林芝
161	喀什	330	山南
162	和田	331	那曲
163	塔城	332	阿里
164	阿勒泰	333	银川
165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	334	石嘴山
166	伊犁	335	吴忠
167	昌吉	336	固原
168	博尔塔拉	337	中卫
169	巴音郭楞		

附件四：住院陪护服务医院覆盖城市清单

序号	省	市	序号	省	市	序号	省	市
1	北京	北京	128	河南	商丘	255	青海	海南藏族自治州
2	上海	上海	129	河南	周口	256	青海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3	天津	天津	130	河南	项城	257	山东	济南
4	重庆	重庆	131	河南	邓州	258	山东	淄博
5	安徽	合肥	132	河南	巩义	259	山东	枣庄
6	安徽	巢湖	133	河南	卫辉	260	山东	滨州
7	安徽	滁州	134	黑龙江	哈尔滨	261	山东	德州
8	安徽	蚌埠	135	黑龙江	大庆	262	山东	东营
9	安徽	马鞍山	136	黑龙江	黑河	263	山东	菏泽
10	安徽	芜湖	137	黑龙江	佳木斯	264	山东	济宁
11	安徽	阜阳	138	黑龙江	牡丹江	265	山东	聊城
12	安徽	宿州	139	黑龙江	七台河	266	山东	临沂
13	安徽	安庆	140	黑龙江	齐齐哈尔	267	山东	青岛
14	安徽	六安	141	黑龙江	双鸭山	268	山东	泰安
15	安徽	亳州	142	黑龙江	安达	269	山东	威海
16	安徽	池州	143	黑龙江	北安	270	山东	潍坊
17	安徽	宣城	144	黑龙江	富锦	271	山东	烟台
18	安徽	淮南	145	黑龙江	鹤岗	272	山东	日照
19	安徽	黄山	146	黑龙江	鸡西	273	山东	安丘
20	安徽	铜陵	147	黑龙江	绥化	274	山西	太原
21	安徽	淮北	148	黑龙江	伊春	275	山西	临汾
22	福建	福州	149	湖北	武汉	276	山西	朔州
23	福建	三明	150	湖北	鄂州	277	山西	阳泉
24	福建	龙岩	151	湖北	黄冈	278	山西	长治
25	福建	南平	152	湖北	黄石	279	山西	运城
26	福建	莆田	153	湖北	荆门	280	山西	晋城

27	福建	泉州	154	湖北	荆州	281	山西	大同
28	福建	厦门	155	湖北	随州	282	山西	汾阳
29	福建	漳州	156	湖北	襄阳	283	山西	晋中
30	福建	宁德	157	湖北	宜昌	284	山西	吕梁
31	甘肃	兰州	158	湖北	咸宁	285	山西	忻州
32	甘肃	天水	159	湖北	十堰	286	陕西	西安
33	甘肃	白银	160	湖北	仙桃	287	陕西	安康
34	甘肃	定西	161	湖北	天门	288	陕西	宝鸡
35	甘肃	金昌	162	湖北	孝感	289	陕西	铜川
36	甘肃	酒泉	163	湖北	恩施	290	陕西	渭南
37	甘肃	平凉	164	湖北	潜江	291	陕西	咸阳
38	甘肃	庆阳	165	湖北	襄樊	292	陕西	汉中
39	甘肃	武威	166	湖南	长沙	293	陕西	兴平
40	甘肃	张掖	167	湖南	衡阳	294	陕西	彬州
41	广东	广州	168	湖南	湘潭	295	陕西	韩城
42	广东	潮州	169	湖南	株洲	296	陕西	华阴
43	广东	东莞	170	湖南	邵阳	297	陕西	商洛
44	广东	佛山	171	湖南	岳阳	298	陕西	延安
45	广东	惠州	172	湖南	常德	299	陕西	榆林
46	广东	江门	173	湖南	益阳	300	四川	成都
47	广东	揭阳	174	湖南	永州	301	四川	达州
48	广东	茂名	175	湖南	醴陵	302	四川	乐山
49	广东	梅州	176	湖南	湘乡	303	四川	泸州
50	广东	汕头	177	湖南	韶山	304	四川	眉山
51	广东	韶关	178	湖南	张家界	305	四川	绵阳
52	广东	深圳	179	湖南	娄底	306	四川	南充
53	广东	阳江	180	湖南	常宁	307	四川	自贡
54	广东	湛江	181	湖南	郴州	308	四川	攀枝花
55	广东	肇庆	182	湖南	怀化	309	四川	宜宾
56	广东	中山	183	湖南	吉首	310	四川	雅安
57	广东	珠海	184	吉林	长春	311	四川	巴中
58	广东	清远	185	吉林	吉林	312	四川	内江
59	广东	河源	186	吉林	辽源	313	四川	德阳
60	广东	汕尾	187	吉林	四平	314	四川	峨眉山
61	广东	雷州	188	吉林	白城市	315	四川	甘孜藏族自治州
62	广东	云浮	189	吉林	白山	316	四川	广元
63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	190	吉林	公主岭	317	四川	江油
64	广西壮族自治区	桂林	191	吉林	梅河口	318	四川	凉山
65	广西壮族自治区	玉林	192	吉林	松原	319	四川	资阳
66	广西壮族自治区	柳州	193	吉林	延边	320	西藏自治区	昌都
67	广西壮族自治区	百色	194	江苏	南京	321	西藏自治区	昌都地区
68	广西壮族自治区	防城港	195	江苏	淮安	322	西藏自治区	拉萨

69	广西壮族自治区	梧州	196	江苏	镇江	323	西藏自治区	林芝
70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贵港	197	江苏	常州	324	西藏自治区	那曲地区
71	广西壮族自治区	北海	198	江苏	扬州	325	西藏自治区	日喀则
72	广西壮族自治区	来宾	199	江苏	连云港	326	西藏自治区	西藏
73	广西壮族自治区	岑溪	200	江苏	南通	32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阿克苏
74	广西壮族自治区	河池	201	江苏	苏州	32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阿勒泰
75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贺州	202	江苏	泰州	32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巴音郭楞
76	广西壮族自治区	钦州	203	江苏	无锡	33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博尔塔拉
77	贵州	贵阳	204	江苏	宿迁	33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昌吉
78	贵州	安顺	205	江苏	徐州	33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哈密
79	贵州	遵义	206	江苏	盐城	33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和田
80	贵州	毕节	207	江西	南昌	33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喀什
81	贵州	都匀	208	江西	上饶	33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克拉玛依
82	贵州	铜仁	209	江西	赣州	33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克孜勒苏
83	贵州	兴义	210	江西	吉安	33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石河子
84	海南	海口	211	江西	景德镇	33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吐鲁番
85	海南	三亚	212	江西	九江	33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鲁木齐
86	海南	琼海	213	江西	萍乡	34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
87	海南	文昌	214	江西	宜春	341	云南	昆明
88	海南	瞻州	215	江西	抚州	342	云南	大理
89	河北	石家庄	216	江西	鹰潭	343	云南	红河
90	河北	邢台	217	江西	庐山	344	云南	开远
91	河北	保定	218	江西	贵溪	345	云南	普洱
92	河北	沧州	219	江西	井冈山	346	云南	曲靖
93	河北	承德	220	江西	新余	347	云南	文山
94	河北	邯郸	221	辽宁	沈阳	348	云南	西双版纳
95	河北	廊坊	222	辽宁	大连	349	云南	玉溪
96	河北	秦皇岛	223	辽宁	丹东	350	浙江	杭州
97	河北	唐山	224	辽宁	抚顺	351	浙江	丽水
98	河北	张家口	225	辽宁	阜新	352	浙江	湖州
99	河北	晋州	226	辽宁	锦州	353	浙江	嘉兴
100	河北	新乐	227	辽宁	辽阳	354	浙江	金华
101	河北	辛集	228	辽宁	盘锦	355	浙江	宁波
102	河北	遵化	229	辽宁	铁岭	356	浙江	衢州
103	河北	迁安	230	辽宁	鞍山	357	浙江	绍兴
104	河北	滦州	231	辽宁	本溪	358	浙江	台州
105	河北	南宫	232	辽宁	营口	359	浙江	温州
106	河北	沙河	233	辽宁	朝阳	360	浙江	舟山
107	河北	安国	234	辽宁	葫芦岛	361	浙江	建德
108	河北	涿州	235	辽宁	东港	362	浙江	余姚
109	河北	定州	236	辽宁	海城	363	浙江	慈溪
110	河北	平泉	237	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	364	浙江	瑞安

111	河北	高碑店	238	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	365	浙江	乐清
112	河北	衡水	239	内蒙古自治区	呼伦贝尔	366	浙江	龙港
113	河南	郑州	240	内蒙古自治区	鄂尔多斯	367	浙江	桐乡
114	河南	洛阳	241	内蒙古自治区	锡林郭勒盟	368	浙江	海宁
115	河南	安阳	242	内蒙古自治区	赤峰	369	浙江	平湖
116	河南	鹤壁	243	内蒙古自治区	通辽	370	浙江	诸暨
117	河南	焦作	244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察布	371	浙江	嵊州
118	河南	开封	245	内蒙古自治区	乌兰浩特	372	浙江	兰溪
119	河南	漯河	246	内蒙古自治区	锡林浩特	373	浙江	义乌
120	河南	南阳	247	内蒙古自治区	牙克石	374	浙江	东阳
121	河南	濮阳	248	宁夏回族自治区	银川	375	浙江	永康
122	河南	三门峡	249	宁夏回族自治区	固原	376	浙江	江山
123	河南	信阳	250	宁夏回族自治区	灵武	377	浙江	临海
124	河南	驻马店	251	宁夏回族自治区	石嘴山	378	浙江	温岭
125	河南	平顶山	252	宁夏回族自治区	吴忠	379	浙江	玉环
126	河南	新乡	253	宁夏回族自治区	中卫	380	浙江	龙泉
127	河南	许昌	254	青海	西宁			

附件五：康复护理覆盖城市范围

省份	地级市（服务可覆盖下列城市市辖区范围，不包含下辖县、县级市）	数量
直辖市	北京、上海、天津、重庆	4
河北省	石家庄、唐山、秦皇岛、邯郸、邢台、保定、张家口、承德、沧州、廊坊、衡水	11
山西省	太原、大同、阳泉、长治、晋城、朔州、忻州、吕梁、晋中、临汾、运城	11
内蒙古	呼和浩特、包头、乌海、赤峰、呼伦贝尔、通辽、乌兰察布、鄂尔多斯、巴彦淖尔、锡林郭勒、兴安	11
辽宁省	沈阳、大连、鞍山、抚顺、本溪、丹东、锦州、营口、阜新、辽阳、盘锦、铁岭、朝阳、葫芦岛	14
吉林省	长春、吉林、四平、辽源、通化、白山、白城、松原、延边	9
黑龙江省	哈尔滨、齐齐哈尔、牡丹江、佳木斯、大庆、伊春、鸡西、鹤岗、双鸭山、七台河、绥化、黑河	12
江苏省	南京、无锡、徐州、常州、苏州、南通、连云港、淮安、盐城、扬州、镇江、泰州、宿迁	13
浙江省	杭州、宁波、温州、绍兴、湖州、嘉兴、金华、衢州、台州、丽水、舟山	11
安徽省	合肥、芜湖、蚌埠、淮南、马鞍山、淮北、铜陵、安庆、黄山、阜阳、宿州、滁州、六安、宣城、池州、亳州	16
福建省	福州、莆田、泉州、厦门、漳州、龙岩、三明、南平、宁德	9
江西省	南昌、赣州、宜春、吉安、上饶、抚州、九江、景德镇、萍乡、新余、鹰潭	11
山东省	济南、青岛、淄博、枣庄、东营、烟台、潍坊、济宁、泰安、威海、日照、滨州、德州、聊城、临沂、菏泽、莱芜	17
河南省	郑州、开封、洛阳、平顶山、安阳、鹤壁、新乡、焦作、濮阳、许昌、漯河、三门峡、商丘、周口、驻马店、南阳、信阳	17
湖北省	武汉、黄石、十堰、荆州、宜昌、襄阳、鄂州、荆门、黄冈、孝感、咸宁、随州、恩施、潜江、神农架、天门、仙桃	17
湖南省	长沙、株洲、湘潭、衡阳、邵阳、岳阳、张家界、益阳、常德、娄底、郴州、永州、怀化、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14
广东省	广州、深圳、珠海、汕头、佛山、韶关、湛江、肇庆、江门、茂名、惠州、梅州、汕尾、河源、阳江、清远、东莞、中山、潮州、揭阳、云浮	21
广西省	南宁、柳州、桂林、梧州、北海、崇左、来宾、贺州、玉林、百色、河池、钦州、防城港、贵港	14
海南省	海口、三亚、三沙、儋州、昌江、琼海、万宁	7
四川省	成都、绵阳、自贡、攀枝花、泸州、德阳、广元、遂宁、内江、乐山、资阳、宜宾、南充、达州、雅安、广安、巴中、眉山、凉山	19
贵州省	贵阳、六盘水、遵义、铜仁、毕节、安顺、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9
云南省	昆明、昭通、曲靖、玉溪、普洱、保山、丽江、临沧、楚雄、大理、德宏、红河、文山、西双版纳	14
西藏	拉萨、昌都、山南、日喀则、那曲、林芝、阿里	7
陕西	西安、铜川、宝鸡、咸阳、渭南、汉中、安康、商洛、延安、榆林	10
甘肃	兰州、嘉峪关、金昌、白银、天水、酒泉、张掖、武威、定西、陇南、平凉、庆阳	12
青海	西宁、海东、海西、海北、海南	5
宁夏	银川、石嘴山、吴忠、固原、中卫	5
新疆	乌鲁木齐、克拉玛依、吐鲁番、哈密、阿克苏、阿勒泰、博尔塔拉、昌吉、库尔勒、石河子、伊犁	11
合计		331

平安e生保互联网住院医疗保险 基因检测及特药服务手册

(版本号: PAHHS202209PM209H20046220914)

本服务手册旨在指导您更好地使用特药服务，如与保险合同有差异，请以保险合同为准。

尊敬的先生/女士：

感谢您选择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很荣幸为您提供服务！

您的平安 e 生保互联网住院医疗保险（以下简称“本合同”）由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保，由本公司授权第三方服务商-上海镁信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镁信健康”）为您提供**特药药品**有关服务。

本服务手册旨在帮助您了解本合同中恶性肿瘤特种药品申请有关内容，以便更好维护您的权益。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敬请注意

- 本服务手册旨在指导您更好地使用健康管理服务，如发现相关内容与本保险合同不一致，请以本保险合同为准。
- 本服务手册中介绍的健康管理服务有效期与本合同有效期一致。
- 等待期：本合同生效日起30日为等待期，若您在上一保险期间届满后60日内申请重新投保的无等待期。等待期内无法申请使用健康管理服务。
- 本公司将结合医疗服务环境等情况动态优化或调整健康管理服务的有关款项，本公司保留对本服务手册所有细则的解释、服务内容的变更等权利。您可下载平安健康保险 APP 查询本服务手册的最新版本。



- **请您完整阅读本服务手册，尤其是其中加粗字体部分内容。**



目录

- 一、基因检测服务内容
- 二、特药服务内容
- 三、其他注意事项
- 四、常见问题解答

一、基因检测服务内容

1) 基因检测服务概况

本合同为您提供恶性肿瘤特定用药基因检测（以下简称“基因检测”）保障，具体提供详见有关保险合同中本公司的服务介绍。

通过基因检测，肿瘤患者如果携带特定驱动基因，可以选择本公司指定药品清单中对该驱动基因的靶向药物。

1、使用基因检测服务的条件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经医院专科医生确诊初次罹患恶性肿瘤，治疗该恶性肿瘤需要在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基因检测机构申请并使用基因检测服务。（若您不在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基因检测机构使用服务，不支持事后理赔）

前款所述定义释义

等待期：本合同生效日起30内（含第30天）为等待期，上一保险期间届满后的60日内成功重新投保本产品并缴纳全部保险费时无等待期。

指定或认可的基因检测机构：经保险人审核认可，能够满足下列全部条件，为被保险人提供恶性肿瘤特定用药基因检测服务和出具基因检测报告的机构，具体以保险人提供的名单为准。（基因检测机构各省市分布详见附件二）

- 1) 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技术审核验收合格证；
- 2) 具有完善的检测样本收样体系；
- 3) 提供专业的基因检测服务、报告出具、专科互联网医院门诊、肿瘤新特药临床试验申请；
- 4) 该检测机构内具有专业人员提供检测服务以及专业出具检测报告的医生资质人员；

确诊初次罹患：指自被保险人出生之日起第一次经医院确诊患有某种疾病，而不是指自本合同保险期间内第一次经医院确诊患有某种疾病。例如，本合同生效为2021年5月1日，被保险人自出生后第一次经医院确诊罹患“恶性肿瘤”的时间，以及是否满足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初次确诊条件的核定结论见下表：

自出生后初次确诊时间	是否满足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初次确诊条件
2021年5月1日之前	否
2021年5月1日起的30日（含）内	否
2021年5月1日起的30日后	是

2、基因检测服务使用有效期限

本保险仅承担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间内初次确诊的恶性肿瘤特定用药基因检测风险，基因检测服务时长与保险责任一致。

基因检测服务说明：

1. 保险公司与至本医疗将同步收到您的基因检测申请并同时双向进行审核工作（参见第 2 部分“基因检测服务流程”）。保险公司进行前置调查，至本医疗审核服务是否提供。保司前置调查结果和基因检测报告结果均按照约定承诺流程和时效上传至您平台账户（服务承诺见第 1 部分第 5 点），
2. **服务受理方式：通过平安健康险 APP，我的保单，选择“基因检测”**
3. **直付用药服务仅为镁信健康为您垫付本次就诊发生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药品费用，对于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药品费用、超出相应费用限额的药品费用等，您应当将上述相应款项退还镁信健康。**

3、涵盖的基因检测服务内容

本基因检测服务包括**基因检测及报告出具服务、肿瘤新特药临床试验申请**，具体适用情况如下。

3.1、基因检测服务

基因检测由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医疗机构直接为您提供服务，无需您先垫付资金购买后再申请理赔报销。

请注意：

- 1、**理赔审核和基因检测服务同步进行，待理赔审核完成后，审核结果将通知客户和检测机构。如判断其在保险责任范围内，客户无需支付任何费用，由保险公司与检测机构直接结算；如若不在保险责任范围内，客户需自行向检测机构支付费用；**

3.2、肿瘤新特药临床实验申请服务

适用于除药品清单外，处于临床实验时期的靶向药物，且支持肿瘤新特药临床实验申请项目的情况，但此申请服务仅限中国大陆公民使用。

请注意：

- 2、被保险人第一次经医院确诊罹患的“恶性肿瘤”疾病符合肿瘤新特药临床实验申请条件，但因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未提交肿瘤新特药临床实验申请或者提交的申请材料不全，导致申请未通过而发生的医疗或药品费用，本公司不承担保险责任。
- 3、被保险人已通过肿瘤新特药临床实验申请审核，但因被保险人原因未入组该实验项目，视为被保险人自愿放弃本合同项下适用的保险权益。

肿瘤新特药临床实验申请服务指导：

1.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您在等待期后在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医疗机构由专科医生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列明的一种或多种恶性肿瘤，并在出具可使用保障药品处方后，镁信健康专属援助用药项目支持经理将联系您，协助您准备申请援助用药所需的材料。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信息、医学材料及经济材料等，请您配合提供；
2. 慈善基金会审核通过您的申请后，将通知您至慈善基金会定点药房领取赠药。专属援助用药项目支持经理将按援助用药项目规定时间提前提醒并协助您申请后续赠药所需的材料；
3. 您成功申请援助用药后，药品由慈善基金会提供。该部分涉及的实际药品费用，不占您保单恶性肿瘤特种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额。

4、申请基因检测服务需要的材料

您需凭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医疗机构出具的相关医学材料：

- (1) 个人医疗保险理赔申请书原件；
- (2) 被保险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 (3) 医院出具的病历资料、医学诊断书、病理检查报告、化验检查报告、血液检验报告等原件或复印件；
- (4) 专科医生出具的所需基因检测项目证明

5、基因检测服务承诺

- (1) 基因检测报告时效：8-10个工作日
- (2) 理赔核责调查时效：首次申请需15个工作日，非首次申请需5个工作日
- (3) 肿瘤新特药临床试验申请响应时效：1个工作日

2) 基因检测服务流程

1、服务流程概述

1.1、流程图示意

(1) 基因检测线上申请



(2) 肿瘤新特药临床实验申请



1.2 基因检测流程说明

(1) 客户可通过下载平安健康保险APP，在“我的 - 我的保单 - 基因检测”中阅读服务介绍-新增申请-填写申请相关信息并上传申请材料-授权服务授权并签字-提交申请；

(2) 申请提交后，服务专员会联系客户了解病情并核实资料。如满足检测条件，专员将向客户介绍检测内容与流程，协助客户确认检测项目与采样医院；如不满足检测条件，专员将向客户解释原因；

(3) 客户确定检测项目和期望检测日期后，检测机构会立即寄出采样样本盒，客户收到样本盒后，服务专员将一对一指导客户到指定医院进行采样，并由顺丰冷链上门取件寄回样本盒（包邮）；

(4) 样本盒到达实验室后，检测机构进行样本质控与检测分析，从检测机构接单到出具检测报告全程需8-10个工作日，报告上传至APP平台账户内，客户可通过APP查询电子报告或邮寄纸质报告，并享受报告解读服务。如样本质量不合格，专员联系客户补充寄送样本，报告出具时间将延长；

(5) 第234步进行的同时，保险公司同步进行理赔核责。

(6) 申请提交后如果客户希望取消检测，应尽快联系保险公司或服务专员告知取消原因，如此时采样样本盒未寄出，服务将取消；如此时采样样本盒已寄出，服务专员将与客户联系。

1.2.1 提供基因检测服务不等于保险公司对保险责任的认可，如最终保险公司核定确诊疾病不在保单保障责任范围内，客户需自行承担基因检测费用。

二、特药服务内容

1) 特药服务概况

本合同为您提供院外特定恶性肿瘤药品保障，具体详见有关保险合同中本公司指定的药品清单。

特种药品（以下简称“特药”）是指国家卫健委在《新型抗肿瘤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2018年版）》中对新型抗肿瘤药物的定义，即小分子靶向药物和大分子单克隆抗体类药物。

1、使用特药服务的条件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在等待期后经医院专科医生确诊初次罹患恶性肿瘤，治疗该恶性肿瘤需要在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药店使用特药的，可以申请特药服务。（**若您需要使用的是社保内的药物，仅支持到店自取**）

前款所述定义释义

等待期：本合同生效日起30内（含第30天）为等待期，上一保险期间届满后的60日内成功重新投保本产品并缴纳全部保险费时无等待期。

医院：本合同所指医院为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医疗机构。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地区除外）合法经营的二级以上（含二级）公立医院，不包括疗养院、护理院、康复中心、戒酒或戒毒中心、精神心理治疗中心以及无相应医护人员或设备的二级或三级医院的联合医院或联合病房。

指定或认可的药店：经保险人审核认可，能够满足下列全部条件，为被保险人提供恶性肿瘤药品处方审核购药或配送服务的药店，具体以保险人提供的名单为准。

- 5) 取得国家药品经营许可证、GSP 认证；
- 6) 具有完善的冷链药品送达能力；
- 7) 提供专业的药品资讯、患者教育、追踪随访、援助用药服务；
- 8) 该药店内具有药师等专业人员提供服务；
- 9) 具有或者正在申报当地城乡居民大病医疗保险定点资质的、由大型医药公司经营的全国性连锁药店。

确诊初次罹患：指自被保险人出生之日起第一次经医院确诊患有某种疾病，而不是指自本合同保险期间内第一次经医院确诊患有某种疾病。例如，本合同生效为2021年5月1日，被保险人自出生后第一次经医院确诊罹患“恶性肿瘤”的时间，以及是否满足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初次确诊条件的核定结论见下表：

自出生后初次确诊时间	是否满足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初次确诊条件
2021年5月1日之前	否
2021年5月1日起的30日（含）内	否
2021年5月1日起的30日后	是

2、特药服务使用有效期限

本保险仅承担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间内初次确诊的恶性肿瘤用药风险，用药时长与保险责任一致。

3、涵盖的特药服务内容

本特药服务包括直付用药服务、援助用药申请指导服务，具体适用情况如下。

3.1、直付用药服务

特药由镁信健康在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药店直接为您提供药房直付，无须您先垫付资金购买后再申请理赔报销。

直付用药服务说明：

4. 经保险公司审核通过后，镁信健康将收到您的直付用药申请（参见第2部分“特药服务流程”）。由镁信健康审核通过后，按约定承诺流程和时效并进行处方审核（服务承诺见第1部分第5点），处方审核通过后，您可在平台上选择到店自取或免费送药上门预约（服务承诺见第1部分第5点），完成预约后镁信健康发放直付购药凭证至您平台账户。
5. 若您的直付用药申请审核未通过镁信健康审核，且您认可该审核结果时，镁信健康将向您赠送一次专家门诊绿通增值服务，在五个工作日内为您安排前往定点医院进行就诊。镁信健康只承担绿通产生的号源协调服务费，就诊过程中产生的挂号费用、诊疗费用、交通食宿费用需由用户自行承担。
6. **服务受理方式：通过平安健康保险 APP-我的-保单数-选择保单-我要就医，选择“特药申请”**
7. **直付用药服务仅为镁信健康为您垫付本次就诊发生的保险责任范围内的药品费用，对于不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药品费用、超出相应费用限额的药品费用等，您应当将上述相应款项退还镁信健康。**

3.2、援助用药申请指导服务

适用于目录中特药，且设有援助用药项目的情况，但援助用药申请指导服务仅限中国大陆公民使用。

请注意：

- 4、 被保险人用药时长符合援助用药申请条件，但因被保险人或者受益人未提交援助用药申请或者提交的援助用药申请材料不全，导致援助用药申请未通过而发生的药品费用，本公司不承担保险责任。
- 5、 被保险人通过援助审核，但因被保险人原因未领取援助药品，视为被保险人自愿放弃本合同项下适用的保险权益。

援助用药申请指导：

4.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您在等待期后在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医疗机构由专科医生确诊初次发生本合同列明的一种或多种恶性肿瘤，并在出具可使用保障药品处方后，镁信健康专属援助用药项目支持经理将联系您，协助您准备申请援助用药所需的材料。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信息、医学材料及经济材料等，请您配合提供；
5. 慈善基金会审核通过您的申请后，将通知您至慈善基金会定点药房领取赠药。专属援助用药项目支持经理将按援助用药项目规定时间提前提醒并协助您申请后续赠药所需的材料；
6. 您成功申请援助用药后，药品由慈善基金会提供。该部分涉及的实际药品费用，不占您保单恶性肿瘤特种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额。

4、 申请特药服务需要的材料

您需凭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医疗机构出具的病历资料（含首诊病历）、医学诊断书、基因检测、特药处方、病理检查报告、化验检查报告等医学材料和本产品理赔通知书申请使用特药。

5、 特药服务承诺

- 1、 处方审核时效：1个工作日
- 2、 理赔核责调查时效：首次申请需15个工作日，非首次申请需5个工作日
- 3、 药品配送时效

- (1) 同城配送：上午预约，下午送达；下午预约，第二天早上送达；
- (2) 异地配送：预约日起，2-5个工作日内送达；

4、 绿通面诊时效

收到用户面诊需求后，本公司会推荐绿通服务医院网络内的优质专家供您选择，获得您的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安排面诊。
(本服务不接受指定医院指定医生)

2) 特药服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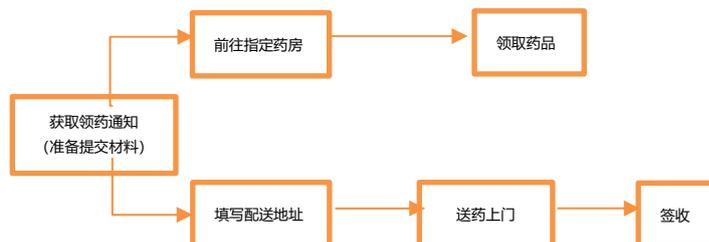
1、 服务流程概述

1.1、 流程图示意

1.1.1 特药服务线上申请



1.1.2 到店领药/送药到家服务流程



1.1.3 援助用药



1.2、 流程说明

1.2.1 您可通过下载平安健康保险APP，在“我的-保单数-选择相应保单-我要就医-特药申请”中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材料进行审核。镁信健康将按约定服务承诺（见第1部分第5点）在一个工作日内完成领药审核，领药审核通过后，即可进行预约领取药品。

1.2.2 根据您的预约，可选择到店自取或者预约送药上门任意一种取药方式。药品到店自取和送药上门服务仅限在本公司指定

或认可的药店购买特药。

直付用药申请审核通过后，您可在平安健康保险APP原申请渠道中收取取药码（即购药凭证）。您需凭购药凭证、处方原件、身份证明等验证身份，领取药品。

无论到店自取或预约送药上门，请配合准备或签署如下材料，以便工作人员核对、收取：

- 1) 个人保险医疗理赔申请书原件；（领取药品时，工作人员出具，请您配合签署）
- 2) 被保险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领取药品时提供，请您配合事先准备）
- 3) 支持处方审核的全部证明、信息和证据，包括但不限于医院出具的病历资料、医学诊断书、基因检测、特药处方、病理检查报告、化验检查报告等原件或复印件。保险金申请人因特殊原因不能提供上述材料的，应提供其它合法有效的材料原件；（平安健康保险APP申请服务时提供，请您配合事先准备，特药处方在领取药品时须收取原件，其他材料可使用复印件）
- 4) 申请人所能提供的其他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原件；（平安健康保险APP申请服务时提供，请您配合事先准备）
- 5) 保险金领款授权书；（领取药品时，工作人员出具，请您配合签署）
- 6) 领药确认书；（领取药品时，工作人员出具，请您配合签署）
- 7) 若申请人委托他人代为领取药品的，还应提供委托授权书原件、委托人和受托人的身份证明等相关证明文件；（领取药品时提供）

1.2.3申请人的院外用药申请需按照本公司的标准流程，通过审核去指定药店取药，对不满足条件的药品费用本公司不承担给付恶性肿瘤特种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的责任。

1.2.3、援助用药

若您用药时长符合本公司指定或认可的慈善机构援助项目赠药（以下简称“援助用药”）申请条件，镁信健康会通知您并协助进行申请材料准备，申请人须提供申请援助用药合理且必需的材料。

援助用药项目审核通过后，申请人须到援助用药项目的指定药店领取赠药。

若援助用药项目审核通过后，您未到援助用药项目的指定药店领取赠药，则视为您放弃本次援助用药权益，本应纳入援助用药范围但您未领取的药品的药品费用需由您自行承担。

若申请人未通过援助用药项目审核，申请人须按照约定重新进行药品申请

三、其他注意事项

1、服务注意事项

- 1.1特药服务仅限您（被保险人）本人使用，不可转让给他人。
- 1.2被保险人委托他人代理申请本服务的，应当提供受托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 1.3如被保险人为未成年人或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本服务申请应由其法定监护人代其申请，并提供未成年人或无民事行为能力证明和合法监护权证明。
- 1.4指定的药品清单以合同约定为准。

2、服务声明

- 2.1本服务由本公司授权的第三方镁信健康为您提供，若您与镁信健康因服务而产生的任何纠纷，本公司会尽力协调解决，但不因此负任何法律责任。
- 2.2到店自提或送药上门过程中因您自身原因导致的药品损坏，视为药品已送达，若由此产生额外的费用则由您本人承担。
- 2.3在提供本服务时，如本公司查明正在申请或享受本服务者并非您本人，本公司有权立即拒绝提供本服务并保留追偿的权利。
- 2.4本公司尊重并保护您的隐私权，未经您许可本公司不会将任何与您相关的信息泄露给无关的第三方。为了更好的为您提供服务，本公司及镁信健康可能会就您申请的服务向您询问姓名、性别、电话号码、地址、社保情况等信息，您有权决定是否提供相关信息，但本公司不承担由信息不全导致的损失。
- 2.5在下述情况下，您任何信息的披露，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 (1) 当政府机关依照法定程序要求本公司披露您个人资料时，本公司将根据执法单位之要求或为公共安全之目的提供您的个人资料；
 - (2) 由于您将个人信息告知他人，由此导致的任何个人资料泄露；
 - (3) 任何由于计算机问题、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侵入或发作、因政府管制而造成的暂时性关闭等影响网络正常经营之不可抗力而造成的您个人资料泄露、丢失、被盗用或被篡改等；
 - (4) 本公司根据您的服务申请，在协调服务商或其他第三方机构为您提供本服务时将在必须披露的范围内对您的个人信息进行披露。
- 2.6由于您提供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不及时或不能反映当前情况的各自资料，而导致本服务发生缺失偏差或延误，相应责任将由您自行承担。
- 2.7对于本公司合理控制范围以外的各种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罢工或骚乱、物质短缺或定量配给、暴动、战争行为、政府行为、通讯或其他设施故障或严重伤亡事故等，致使本公司延迟或未能履行本服务的，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附件：

附件一：理赔材料列表

- 1、申请基因检测服务时提供
 - 1) 个人医疗保险理赔申请书原件；
 - 2) 被保险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 3) 医院出具的病历资料、医学诊断书、病理检查报告、化验检查报告、血液检验报告等原件或复印件；
 - 4) 专科医生出具的所需基因检测项目证明；
- 2、申请领取药品时提供
 - 1) 个人保险医疗理赔申请书原件；（领取药品时，工作人员出具，请您配合签署）
 - 2) 被保险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领取药品时提供，请您配合事先准备）
 - 3) 支持处方审核的全部证明、信息和证据，包括但不限于医院出具的病历资料、医学诊断书、基因检测、特药处方、病理检查报告、化验检查报告等原件或复印件。保险金申请人因特殊原因不能提供上述材料的，应提供其它合法有效的材料原件；（APP申请服务时提供，请您配合事先准备，特药处方在领取药品时须收取原件，其他材料可使用复印件）
 - 4) 申请人所能提供的其他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原件；（APP申请服务时提供，请您配合事先准备）
 - 5) 保险金领款授权书；（领取药品时，工作人员出具，请您配合签署）
 - 6) 领药确认书；（领取药品时，工作人员出具，请您配合签署）
 - 7) 若申请人委托他人代为领取药品的，还应提供委托授权书原件、委托人和受托人的身份证明等相关证明文件；（领取药品时提供）

附件二：院外特定恶性肿瘤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药品清单（申请领取药品时提供）

序号	商品名	分子名	厂商
1	可瑞达	帕博利珠单抗注射液	默沙东

2	欧狄沃	纳武利尤单抗注射液	百时美施贵宝
3	爱博新	哌柏西利胶囊	辉瑞
4	多泽润	达可替尼片	辉瑞
5	兆珂	达雷妥尤单抗注射液	杨森
6	安森珂	阿帕他胺片	杨森
7	适加坦	富马酸吉瑞替尼片	阿斯泰来
8	英飞凡	度伐利尤单抗注射液	阿斯利康
9	赫赛莱	注射用恩美曲妥珠单抗	罗氏
10	泰圣奇	阿替利珠单抗注射液	罗氏
11	宜诺凯	奥布替尼片	诺诚健华
12	唯可来	维奈克拉片	艾伯维
13	贝美纳	盐酸恩沙替尼胶囊	贝达药业
14	安跃	泊马度胺胶囊	正大天晴
15	普吉华	普拉替尼胶囊	基石
16	百汇泽	帕米帕利胶囊	百济神州
17	泰吉华	阿伐替尼片	基石
18	擎乐	瑞派替尼片	再鼎医药
19	乐卫玛	甲磺酸仑伐替尼胶囊	卫材
20	拓益	特瑞普利单抗注射液	君实生物
21	艾瑞卡	注射用卡瑞利珠单抗	恒瑞
22	安圣莎	盐酸阿来替尼胶囊	罗氏
23	利普卓	奥拉帕利片	阿斯利康
24	捷恪卫	磷酸芦可替尼片	诺华
25	艾瑞妮	马来酸吡咯替尼片	恒瑞
26	帕捷特	帕妥珠单抗注射液	罗氏
27	爱优特	呋喹替尼胶囊	和黄
28	达伯舒	信迪利单抗注射液	信达生物
29	亿珂	伊布替尼胶囊	杨森
30	佐博伏	维莫非尼片	罗氏
31	万珂	注射用硼替佐米	杨森
32	昕泰	注射用硼替佐米	江苏豪森
33	千平	注射用硼替佐米	正大天晴
34	齐普乐	注射用硼替佐米	齐鲁制药
35	益久	注射用硼替佐米	正大天晴
36	恩立施	注射用硼替佐米	先声东元
37	安维汀	贝伐珠单抗注射液	罗氏
38	达攸同	贝伐珠单抗注射液	信达生物
39	安可达	贝伐珠单抗注射液	齐鲁制药
40	格列卫	甲磺酸伊马替尼片/甲磺酸伊马替尼胶囊	诺华
41	诺利宁	甲磺酸伊马替尼片/甲磺酸伊马替尼胶囊	石药
42	格尼可	甲磺酸伊马替尼片/甲磺酸伊马替尼胶囊	正大天晴

43	昕维	甲磺酸伊马替尼片/甲磺酸伊马替尼胶囊	江苏豪森
44	瑞复美	来那度胺胶囊	百济神州
45	立生	来那度胺胶囊	双鹭药业
46	安显	来那度胺胶囊	正大天晴
47	齐鲁怡	来那度胺胶囊	齐鲁制药
48	佑甲	来那度胺胶囊	扬子江
49	多吉美	甲苯磺酸索拉非尼片	拜耳
50	利格思泰	甲苯磺酸索拉非尼片	青峰医药
51	爱必妥	西妥昔单抗注射液	默克
52	维全特	培唑帕尼片	诺华
53	赞可达	塞瑞替尼胶囊	诺华
54	泽珂	醋酸阿比特龙片	杨森
55	艾森特	醋酸阿比特龙片	恒瑞
56	晴可舒	醋酸阿比特龙片	正大天晴
57	欣杨	醋酸阿比特龙片	青峰医药
58	卓容	醋酸阿比特龙片	齐鲁制药
59	拜万戈	瑞戈非尼片	拜耳
60	泰瑞沙	甲磺酸奥希替尼片	阿斯利康
61	恩莱瑞	枸橼酸伊沙佐米胶囊	武田
62	泰欣生	尼妥珠单抗注射液	百泰生物
63	恩度	重组人血管内皮抑制素注射液	山东先声麦得津
64	英立达	阿昔替尼片	辉瑞
65	索坦	苹果酸舒尼替尼胶囊	辉瑞
66	诺力平	苹果酸舒尼替尼胶囊	石药
67	升福达	苹果酸舒尼替尼胶囊	江苏豪森
68	艾坦	甲磺酸阿帕替尼片	恒瑞
69	施达赛	达沙替尼片	百时美施贵宝
70	依尼舒	达沙替尼片	正大天晴
71	达希纳	尼洛替尼胶囊	诺华
72	美罗华	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罗氏
73	汉利康	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上海复宏汉霖
74	达伯华	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信达生物
75	吉泰瑞	马来酸阿法替尼片	勃林格殷格翰
76	赫赛汀	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罗氏
77	汉曲优	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复宏汉霖
78	福可维	盐酸安罗替尼胶囊	正大天晴
79	飞尼妥	依维莫司片	诺华
80	易瑞沙	吉非替尼片	阿斯利康
81	伊瑞可	吉非替尼片	齐鲁制药
82	吉至	吉非替尼片	正大天晴
83	科愈新	吉非替尼片	科伦药业

84	吉非替尼片	吉非替尼片	恒瑞
85	吉非替尼片	吉非替尼片	扬子江
86	凯美纳	盐酸埃克替尼片	贝达药业
87	特罗凯	盐酸厄洛替尼片	罗氏
88	洛瑞特	盐酸厄洛替尼片	石药
89	豪森昕福	甲磺酸氟马替尼片	江苏豪森
90	安可坦	恩扎卢胺软胶囊	阿斯泰来
91	泰菲乐	甲磺酸达拉非尼胶囊	诺华
92	迈吉宁	曲美替尼片	诺华
93	则乐	甲苯磺酸尼拉帕利胶囊	再鼎医药
94	百泽安	替雷利珠单抗注射液	百济神州
95	阿美乐	甲磺酸阿美替尼片	江苏豪森
96	百悦泽	泽布替尼胶囊	百济神州
97	赛普汀	注射用伊尼妥单抗	三生国健
98	康士得	比卡鲁胺	阿斯利康
99	朝晖先	比卡鲁胺	上海朝晖
100	双益安	比卡鲁胺	复旦复华
101	海正	比卡鲁胺	浙江海正
102	岩列舒	比卡鲁胺	山西振东
103	爱普盾	肿瘤电场治疗	再鼎
104	奕凯达	阿基仑赛注射液	复星凯特
105	倍诺达	瑞基奥仑赛	药明巨诺
106	拓舒沃	艾伏尼布片	基石
107	奥昔朵	磷酸索立德吉胶囊	济民可信
108	博瑞纳	洛拉替尼片	辉瑞
109	维泰凯	硫酸拉罗替尼胶囊	拜耳
110	罗圣全	恩曲替尼胶囊	罗氏
111	希维奥	塞利尼索片	德琪医药
112	誉妥	赛帕利单抗注射液	誉衡药业
113	安伯瑞	布格替尼片	武田
114	福凯特	甲磺酸仑伐替尼胶囊	正大天晴
115	捷立恩	甲磺酸仑伐替尼胶囊	先声药业
116	利泰舒	甲磺酸仑伐替尼胶囊	齐鲁制药
117	艾瑞妥	贝伐珠单抗注射液	恒瑞
118	迪凯美	甲苯磺酸索拉非尼片	重庆药友
119	赛可瑞	克唑替尼胶囊	辉瑞
120	赛贝舒	苹果酸舒尼替尼胶囊	齐鲁制药
121	爱谱沙	西达本胺片	微芯生物
122	瑞菲乐	马来酸阿法替尼片	齐鲁制药
123	普来坦	恩扎卢胺软胶囊	江苏豪森

附件三：特定医疗机构列表（医疗机构会因厂商的合作情况进行调整和扩增）

序号	省份	医院
1	安徽	安徽省立医院西区
2	北京	北京大学肿瘤医院
3	北京	北京协和医院
4	北京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东院）
5	北京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西院）
6	北京	北京大学第三医院
7	重庆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新桥医院）
8	重庆	重庆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9	福建	厦门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0	广东	广东省人民医院
11	广东	香港大学深圳医院
12	广东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
13	广东	中山大学附属肿瘤医院
14	广东	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
15	广东	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
16	河南	河南省肿瘤医院
17	河南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8	河北	河北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
19	湖北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20	湖北	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同济医院（光谷）
21	湖北	华中科技大学附属同济医院（中法）
22	湖北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本部）
23	湖南	湖南省肿瘤医院
24	湖南	中南大学湘雅医院
25	黑龙江	哈尔滨血液病肿瘤研究所
26	甘肃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血液一区
27	江苏	江苏省人民医院
28	江苏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9	江苏	徐州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30	江苏	江苏省肿瘤医院
31	江西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东湖院区
32	辽宁	大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33	辽宁	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34	山东	青岛大学附属医院市南院区
35	山东	山东大学齐鲁医院
36	山东	山东省肿瘤医院
37	山西	山西省肿瘤医院
38	陕西	西安交大一附院
39	陕西	空军军医大学西京医院
40	上海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瑞金医院
41	上海	上海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42	上海	海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长海医院）
43	上海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44	上海	上海市同济医院
45	上海	高博医学（血液病）上海研究中心（闸新院区）
46	四川	四川大学华西医院
47	四川	四川省肿瘤医院
48	天津	天津市肿瘤医院
49	天津	中国医学科学院血液学研究所血液病医院
50	天津	天津市第一中心医院
51	天津	天津医科大学总医院

序号	省份	医院
52	新疆	新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53	云南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54	浙江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55	浙江	中国科学院大学附属肿瘤医院/浙江省肿瘤医院
56	浙江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57	浙江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58	浙江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59	浙江	浙江大学附属第一医院血液科庆春院区